

正覺

中論正義 (十五)

正覺總持咒略釋 (三十五)

大日經真義 (二十二)

空谷聲音 (三十)

新版早晚課儀軌 (二)

電子報

第 175 期



2022.12.30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75 期

中論正義(十五)	孫正德老師	1
正覺總持咒略釋(三十五)	張正園老師	18
大日經真義(二十二)	游正光老師	26
空谷跏音(三十)	大風無言	44
新版早晚課儀軌—— 並略述天魔波旬(二)	郭正益、張育如	70
《玄奘文化千年路》系列影片上線訊息公告		94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96
公開聲明		103
法義辨正聲明		107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12
佈告欄		116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4
正覺贈書目錄		154

• 本期稿擠，救護佛子專欄及電視弘法文字稿均暫停一次



中論正義

孫正德老師 著

(連載十五)

第二節〈觀業品 第十七〉

從法界實相說沒有眾生、沒有生死、沒有繫縛與解脫、沒有三世諸行、沒有我受涅槃，雖說一切法空而不是斷滅空無，因為眾生界即是如來藏、如來藏即是涅槃本際，生死與涅槃不二。對於未證如來藏的小乘部派佛教論師而言，觀察現象界有眾生、有生死、有三世諸行、有煩惱有解脫，卻都被論主以般若實相空理破除而無法回辯；於是針對種種善惡業與差別果報又提出了問難，認為決定有業與果報。

龍樹破盡陰界入諸法，說明唯有第八識真如心才是真實存在的不滅法，但二乘凡夫僧不解，於是又問曰：「你雖然從種種方面來破盡了諸法的實有，然而業是決定有的，你不能說業不存在，因為業能使令一切眾生領受造業後的異熟果報。猶如經中有說：一切眾生全部都隨業而受生，作惡者死後墮入地獄，修福善的人死後生天受福，行於解脫道的人死後可以入涅槃。以此緣故，一切法不應該全部都是無常空，特別是所造的業。」於是以偈頌問曰：

頌曰：

人能降伏心，利益於眾生，是名為慈善，二世果報種。大聖說二業，思與從思生，是業別相中，種種分別說。佛所說思者，所謂意業是，所從思生者，即是身口業。身業及口業，作與無作業，如是四事中，亦善亦不善。從用生福德，罪生亦如是，及思為七法，能了諸業相。

釋論：「人能降伏自己的煩惱心，行布施持戒等去利益眾生，這樣稱為慈悲的善行，屬於今世利後世利的果報業種。佛陀說有兩種業，也就是思業與從思所生的業，在這兩種業的各別法相中，在論議上就有種種的分別。

佛陀所說的思，指的就是意業，從思所生的業，就是身業與口業。

身業與口業，都會產生作業與無作業，像這樣的四種事相中，有善業也有不善業。

從善業利益眾生的受用上來獲得福德，損惱眾生的不善業而獲得惡異熟果也是同樣道理，因此從身業、口業、作業、無作業、福業、罪業以及思的意業等七法，能夠了知有種種業的差別相。」

前面這段偈頌，是問難者針對有業有果報而不是一切法空的申論，以五頌提問。意謂有情眾生因為思的差別，所以造作了種種從思引生的善業不善業、福業罪業的身行與口行，以及偈中所說的作業與無作業。其中作業乃是從思所生的身業與口業，無作業指的是從思起心動念造作身業與口業以後，已作之業不會因為之後的心念改變或者律儀改變而失

壞，因此稱為無作之業。¹ 心思有時與善相應、有時與不善煩惱相應，因此導致身口所造作的種種差別的善惡業種，也都會有福或者罪的果報差別；這些世間不可沒滅的業異熟果現象，問難者特別提出來向論主表明為真實有，如何可說沒有繫縛、沒有解脫的一切法空呢？於是論主龍樹答覆說：

頌曰：

業住至受報，是業即為常，若滅即無業，云何生果報？

釋論：「業種如果可以自在而住，並且去到後世受果報處，那麼業就是常法，常法不應變異，如何能出生果報？業種酬對前如果不常住，會隨著五陰毀壞而滅，那又將如何出生果報？」

意謂小乘不信有第八識實存，則無有他法能執持一切業種，因為意識只能存在一世故；如果業隨著五陰毀壞而滅，滅了就無業了，又如何生果報？般若實相說沒有眾生、沒有三世、沒有生死、沒有繫縛、沒有解脫等一切法空，並不是撥無眾生、三世、生死、繫縛、解脫、業果等現象而壞世俗

1 《優婆塞戒經》卷 6〈業品 第 24 之 1〉：「初發心異，方便心異，作時心異，說時心異，眾緣和合故得名作；以作因緣生於無作，如威儀異，其心亦異，不可得壞，故名無作。從此作法，得無作已，心雖在善、不善、無記，所作諸業無有漏失，故名無作。若身作善，口作不善，當知是人獲得雜果。若身善業，有作無作；口不善業唯有有作，無有無作，當知是人唯得善果，不得惡果。是故經中說七種業有作無作。」《大正藏》冊 24，頁 1069，中 18-26。

法；主要是要讓修學佛法的正信佛弟子能夠覺悟佛法的畢竟空，體解佛法所說第八識真如的中道真諦，早日丟棄在世俗現象計執所產生的我見、邊見、邪見。論主對於問難者所提出的有業有果報等論述，回問：到底業種是常或者斷？如果常的話，那就是不變異的法才能說是常，而業種不變異的話如何能生果報？如果業種不是常，也會隨著五陰毀壞而滅，如是業種滅了也不能去至後世受報處出生果報。這個問題是要讓問難者知道，到底他們所表述的業種是有體有自性的、還是無體無自性的？是常還是斷？說實有業種與果報，就需要有所立論。因此對於論主所提出的斷常問題，以下是小乘問難者的申辯及立論：

頌曰：

如芽等相續，皆從種子生，從是而生果，離種無相續。
從種有相續，從相續有果，先種後有果，不斷亦不常。
如是從初心，心法相續生，從是而有果，離心無相續。
從心有相續，從相續有果，先業後有果，不斷亦不常。
能成福德者，是十白業道，二世五欲樂，即是白業報。

釋論：「猶如芽苗莖葉等相續的生長，都是從種子發芽而生的，從這種子而生長果實，離開了種子就沒有相續可得。從種子而有芽苗的相續，再從芽苗等相續而有果實，是先有種子然後有果實，這樣的相續是不中斷也不是種子常不變異。

就像這樣的道理，從初心的善思、不善思，心法相續出生

引生福業或者罪業，從所造作的業種而有果報，離開了心就沒有相續可得。

從心而有心法的相續，從這樣的相續而有果報，先有業而後有果，這個過程中的業與果沒有中斷也不是常不變異。能夠成就福報功德的，是身口意十種善業道，得到今世與後世的五欲之樂，就是白業的果報。」

小乘問難者藉著種子生芽苗而相續有莖幹枝葉以及開花結果作為譬喻，辯解這樣先有種而後有果的相續是不斷亦不常，認為沒有落入論主所問責的斷與常的過失中。他們說好像初心生起思，發起善法欲與念等心所法，有善的身業與口業相續而生，由是善業而有善的果報，認為這些都是不離心念的相續；因於一期生死中，心法有相續，從此相續而有業有果報，說這樣叫作不斷不常。

但他們把純粹現象界中的生滅法論述為不斷不常，是有很多過失的；所說的心法相續，也僅侷限在一期生死中的識陰，但識陰六識覺知心不是從過去世來，也不能去到未來世；因為覺知心在五陰毀壞時就滅了，所造作的身業口業如果是依於該期生死的覺知心而相續，則在五陰壞滅時就斷滅了，如何可說不斷？那麼識陰覺知心所造作的業種，到底是依止何法而能相續到下一世受果報處所，又能夠變異成熟為相應的善惡等果報身？如果不能涉及到實相的義理，便無法有中道的實性而安立因果，就必然墮於邊見而無法補救，成為所造業全部落空而不能實現業異熟果，所以他們的說法並不能成立，因此論主龍樹答曰：

頌曰：

若如汝分別，其過則甚多，是故汝所說，於義則不然。

釋論：「如果業果的法義如你所分別的那樣，過失是非常多的，因此你所說的業不斷不常的說法，在義理上不能成立。」

論主先簡單的提出問難者所說有諸多過失，因為覺知心意識不是能夠持業種的心，也不是能夠酬償果報的心，也沒有不斷不常的法性，是因緣所生、沒有自性的法，不可能具有不生不滅的中道性。但問難者不理會，繼續的敘述其立論：

頌曰：

今當復更說，順業果報義，諸佛辟支佛，賢聖所稱歎。
不失法如券，業如負財物，此性則無記，分別有四種。
見諦所不斷，但思惟所斷；以是不失法，諸業有果報。
若見諦所斷，而業至相似，則得破業等，如是之過咎。
一切諸行業，相似不相似，一界初受身，爾時報獨生。
如是二種業，現世受果報，或言受報已，而業猶故在。
若度果已滅，若死已而滅，於是中分別，有漏及無漏。

釋論：「現在我還要再說的是，順業果報的義理，這個義理是諸佛、辟支佛與有修有證的賢聖所稱歎的。

有個不失法猶如借財物時所立的字據，業就好像欠負的財物，這個能將業兌現的不失法性質屬於無記性，若是詳細分別則有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與不繫的解脫等四種。這個無記性的不失法是見道時還不能斷除，只能在修道的

過程經過思惟對治所斷；由於這個能兌現業的不失法，所以種種的業能夠獲得果報。

如果說這個不失法是在見道的時候就能夠斷除，而卻有業可以受相似的果報，這樣的主張就會得到破壞有業有果的過失。

一切身口意諸行所造作的業，造業與所受的果報相似或者不相似，在某一界最初受果報身，當時果報便單獨出生了。從那個正在領受的果報再產生新的身口意業，以這樣的兩種業而於現世受果報，或者有人說雖然已經受報了，然而業仍然還是存在不滅。

如果是已得度的見道者、已證解脫果的阿羅漢所受的果已經滅除了，或者是已於現世受果報者死後而使業滅了，在這其中需要分別的，是一般眾生的有漏業或者已證解脫者的無漏業。」

問難者爲了要救護被論主所破其對業果的立論屬於生滅法，不斷不常的道理不能成立，故提出了所謂被諸佛、辟支佛、賢聖等所讚歎的不失法作爲立論點，但是這些小乘論師們所說的一切不失法，卻都還是屬於生滅法，不能支持其所說的業實有而不斷不常的立論。其所說無記性的不失法，認爲是在見道後的修道過程可以滅除。然而依據法界中八識心王的性質，無記性的法分爲不與善、非善相違的無覆無記與有覆無記兩種，無覆無記是第八識在阿賴耶識位以及異熟識位的屬性，而第八識心體眞如無我始從因地時便沒有染污性，是不可滅不可斷的。有覆無記是第七識末那識（又稱爲意

根)的屬性，在尚未經過佛法解脫道的修證而斷除我見我執之前，恆與俱生任運的我見、我慢、我愛與無明一時相應。² 問難者所說的在解脫道見道以後，經過思惟對治可以斷除的是末那識所相應的我見、我慢、我愛與無明，統稱為我執；末那識未斷染污的我執之前稱為染污末那，因為染污末那的相續不滅，所有已造作的善惡諸業能夠依輕重、定或不定而受果報。然而末那識不能執持業種，末那識沒有自性與功能酬償果報，末那識雖然是無記性但卻是有覆性，也就是可以經由意識心的分別思惟增加染污性或者伏除染污性，若相應的我執染污性斷盡了，不再生起任何了知的思與作意，五蘊死滅以後就不再現行，故仍是可滅之法。如果主張六識覺知心以外有個心法相續的末那識就是不失法，那麼斷除了末那相應的我執，末那滅了就成為斷滅，也就是不生不滅的涅槃就成為斷滅空無，這就是斷滅邊的過失，如何可以成就業果的不斷不常呢？

如果改為主張業本身就是不失法，自己便可以存在而不必有心來執持業種，遇緣便可現行；然而業種必須有心執持方能存在，否則即是死後滅失或存於虛空中。若是死後滅失時，業即非不失法，所造一切善惡業悉無因果，不應各各有

2 《瑜伽師地論》卷 51〈攝抉擇分中五識身相應地意地之 1〉：「又前說末那恆與阿賴耶識俱轉乃至未斷，當知常與俱生任運四種煩惱一時相應：謂薩迦耶見、我慢、我愛及與無明。此四煩惱若在定地若不定地，當知恆行不與善等相違，是有覆無記性。」《大正藏》冊 30，頁 581，上 17-21。

情一生的果報互有不同；若業種是存於虛空中，且不說虛空無法，是依物之邊際而施設虛空一名，縱使虛空實有而可執持業種，則所有眾生所造業種悉皆存放於同一虛空中，來世受果時是由何人受果？受果者與前世造業者有無關連？如是而言業是不失法而能實現業果，都成空言而無實義。是故業種必定要有本住的不壞心來執持，方能移至後世此心接續所生的有情身上受報而成就不斷不常，否則便無因果及前後世因緣可說了。觀察七轉識中，並無一識是常住不壞心，並無一識可以執持業種；實際上能夠順業果報的不失法，就是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祂具有究竟空性的中道實性，能執藏業種不失壞與如實酬償相應的分段生死果報，其不斷不常的中道性沒有任何一個陰界入生滅法可以替代，因此論主作了以下的辨正回應：

頌曰：

雖空亦不斷，雖有亦不常，業果報不失，是名佛所說。
諸業本不生，以無定性故，諸業亦不滅，以其不生故。
若業有性者，是則名為常，不作亦名業，常則不可作。
若有不作業，不作而有罪，不斷於梵行，而有不淨過。
是則破一切，世間語言法，作罪及作福，亦無有差別。
若言業決定，而自有性者，受於果報已，而應更復受。
若諸世間業，從於煩惱生，是煩惱非實，業當何有實？
諸煩惱及業，是說身因緣，煩惱諸業空，何況於諸身？

釋論：「這一世的五陰諸法壞滅以後雖然空無但卻不是斷滅，雖然接續出生下一世業種相應的五陰也不是常住

法，空性心執藏業種如實酬償生死果報不會喪失，這才是佛陀所說不失法的不斷不常。

無始以來的諸業執藏於空性心體中所以本來不生，業種無自性的緣故所以沒有決定性，諸業既然無自性所以也不滅，因為不生所以不滅。

如果業有自性，業應當名之為常，如是形成了不作也稱為有業的窘境，因為常法是不可作的。

如果有這種不作而存在的業，如是不作卻有罪業存在，則不斷地修於梵行的人，也會有不清淨的過失。

如果是這樣就破壞了一切世間的語言意思表示，作罪過的與作福業的語言表示，也應當就沒有差別了。

如果說業是決定的，而且是有自性時，那麼有情在業實現而受果報以後，應當再重新受而無窮盡。

如果所有世間的業，是隨從於煩惱而產生的，但煩惱是可滅而不是實有，隨之而生的業如何有真實性可得？

種種煩惱與所造作的業，是在說果報身由來的因緣，而煩惱與種種的業無常故空，何況是領受業果的受報身呢？」

論主所說的「雖空亦不斷，雖有亦不常」，也就是佛陀在《阿含經》中所說的「以此諸法壞故不常，續故不斷」不常不斷的中道法。³五陰諸法因眾緣合會而現起，亦因眾緣散

3 《別譯雜阿含經》卷 10：「如來說法，捨離二邊，會於中道，以此諸法壞故不常，續故不斷，不常不斷，因是有是，因是生故，彼則得生，

壞而失滅，被緣起的五陰在一段存續期間僅是暫時幻化而有，因此不真不實、不能常住；五陰諸法沒有真實自性，屬於無常空、無自性空，僅是藉眾緣之力而現起，之後也不是因為自體有生而滅，是緣散壞而滅；壞滅之後又因如來藏藉緣而生起，如是輪迴不斷，因此說不可斷。此段期間的五陰散壞的同時，由於業緣之力，來世另一五陰又被接續緣起現前的緣故，因此說不斷。

故說五陰不自生、不他生、不共生、不無因生，必定要由具有五陰諸法種子功能的常住心藉眾緣方能現起，這個常住心不是意識心也不是意根末那識，更不是眼等五識心，因為前七識都是不能自在而沒有自性的；唯有本來不生、具有七種性自性、七種第一義的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才能夠藉眾緣之力現起五陰諸法，因此五陰諸法本自不生故不滅，隨眾緣之力而現故不常不斷。阿賴耶識心體含藏諸業種、能酬償果報，即是五陰諸法的實相；心體無始以來永遠一類相續常無間斷，性如金剛不可毀壞，縱然幻化的五陰有分段的生滅相，所含藏的業種與煩惱種隨於心體而不失壞，除非經由酬果或修行而轉易清淨，如是心體非斷而種子非常，因此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中說阿賴耶識非斷非常。⁴ 五陰諸

若因不生，則彼不生……」《大正藏》冊2，頁444，下15-18。

- 4 《成唯識論》卷3：「阿賴耶識，為斷為常？非斷非常，以恒轉故。恒謂此識無始時來，一類相續常無間斷，是界趣生施設本故，性堅持種令不失故。轉謂此識無始時來，念念生滅前後變異，因滅果生非常一故，可為轉識熏成種故；恒言遮斷，轉表非常；猶如瀑流，因

法歸攝於阿賴耶識的緣故，阿賴耶識本自不生所以五陰也是本自不生，阿賴耶識非斷非常所以五陰也就非斷非常。

除了能生蘊處界入等萬法的第八識實相真如是常，以外的所生一切萬法悉皆無常，但小乘論師不懂這種道理，又提出了質疑：「如果諸煩惱以及業或業種全部沒有自性而且不真實，然而現前所見有情各自的果報都在五陰身上真實存在，所以業仍然應該是實有。」論主龍樹於是答道：「諸煩惱及業，是說身因緣，煩惱諸業空，何況於諸身？」所以論主是從實相心如來藏的常住而說五陰不生、非斷非常、非實有，而五陰果報身來自於煩惱與業，所以煩惱與業不可能是實有法；實際上，煩惱及業就是有情五陰身出生及存在的藉緣，在五陰身中，愛能不斷地潤未來世生，業能導致受生於上中下及好醜貴賤等果報；然而於諸煩惱及業之中作出種種推求之後，其實都沒有決定性的存在不壞者，更何況三界有中的各種五陰身而有決定之果報，全都是隨於各種煩惱及業的因緣而出生故。然而小乘論師不懂又永遠對菩薩們不服氣，所以質問說：「你們雖然以種種的因緣毀破業及果報的實有，然而在經中說到有起業的人，所說的起業的人就是實有的緣故，所以有業也有果報，經中具說分明。」由於小乘論師如是持續堅持有作者、有業有果報，於是他們又提出了如下說法：

頌曰：

無明之所蔽，愛結之所縛，而於本作者，不即亦不異。

果法爾。」《大正藏》冊 31，頁 12，中 28-下 5。

釋論：「眾生被無明所遮蔽，被貪愛與結使所繫縛，無始生死以來受果報者與本來造作生死業者，不即是同一個，但是承受業果的緣故所以亦不異。」

外於空性心如來藏，純粹從表相五陰說「前世造業者與這一世受果報者不一不異」是不能成立的，因為前世的五陰與這一世的五陰完全不同，不一是必然的；而前世的五陰沒有任何一法可以來到這一世，所以不異是不能成立的——完全不同的兩個五陰如何能承先受後？因與果不相合故。而且問難者的立論是以覺知心我或者五陰我為作者與受者，覺知心我、五陰我如果是前世生死業的作者，這一世受果的色陰與識陰覺知心卻不是前世來的，而能成為他們所說的持業種與成就果報的法，這樣的法只是不可知的想像，如何可以說是「不一亦不異」呢？他們主張覺知心是業的作者，認為可以從前世來到這一世受果，然而受報的卻是這一世另一個色身，不就變成了受者無因、作者無果了嗎？所以針對他們所說的「本作者與受者不一不異」的部分，論主龍樹回覆如下：

頌曰：

業不從緣生，不從非緣生；是故則無有，能起於業者。
無業無作者，何有業生果？若其無有果，何有受果者？

釋論：「業不是從助緣中就能出生的，也不能從非緣之中出生；由於這緣故而說沒有能發起諸業的法。」

既然沒有真實存在的業也沒有真實的作者，又哪裡有業能

出生果報？如果沒有果報，哪裡會有受果報者？」

業不是從助緣中就能出生的，因為業的造作必須有一個本住的無生之法存在，方能流注蘊處界入等種子而有所造作，所以真正造業時的造作者並非沒有自體性的五陰，何況是五陰所造作的業怎會是實有法？因為全都要藉緣而生故。既然藉緣而生的業並非實有，更不可能藉著非緣而生業，故說業不從非緣生，所以業更沒有所謂的本有而不從緣生者。依小乘論師所說的六識論中，既然沒有緣能生業，也沒有不從緣生的本作者，哪裡有業而能生果報？如果沒有果報，哪裡會有受果報者？

本論一開始論主就已經載明：「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如諸法自性，不在於緣中，以無自性故，他性亦復無。」諸法自性既然不在於緣中，又如何能夠從緣生業呢？業有善業、惡業、無記業等差別，成就業的緣有因緣、次第緣（等無間緣）、所緣緣與增上緣。以布施波羅蜜多的善、淨業為例，生起護持正法的善心，拿出錢財贊助正法弘傳；其中因緣指的是蘊處界自體種子，以及第八識的無漏有為法完全配合作為因緣，等無間緣指的是意根無間的作意，所緣緣指的是正法利益眾生不可思議功德的法塵，增上緣指的是五根完好如理思惟、善知識住世弘揚正法。

布施波羅蜜多的善、淨業，不在因緣中、不在等無間緣中、不在所緣緣中、不在增上緣中，一一緣中都沒有布施的善業，因為一一緣都沒有自性的緣故，更沒有能生他法的空性，所以四緣和合也不能生布施的善淨業。所謂的業，指的

就是已經完成的身口意行，但若沒有因緣、等無間緣、所緣緣與增上緣，也不能成就布施的善淨業，而布施的善淨業卻不在一一緣中；若是沒有法身第八識心體，有情眾生的蘊處界以及四緣都不能存在，蘊處界以及四緣都由法身所變現與運行，因此布施的善淨業必定落謝在法身第八識心田中。法身真如無我，不分別何者是因緣、何者是等無間緣、所緣緣與增上緣，不分別是善或者是惡，於一切法不起念而隨緣任運，所以沒有造作布施善淨業這些名相與事相的分別存在。而布施波羅蜜多的善淨業由根本因藉緣所生，所以也不是先有善淨業的體、然後才有善淨業的法，既然善淨業沒有體，如何可說有一個造善業者？

論主說「無業無作者」，並不是否定現象上有情造作種種業的存在，而是從實相法界論述法身第八識心體的空性本質，在這樣的前提說「何有業生果」；因為業沒有自體、沒有常住的自性可得，法身第八識也不分別何者是業何者非業，所以業種不能自生果報，法身隨緣任運也不分別是果報或者非果報。從法身第八識的空性而說沒有業、沒有果報、沒有受果報者，從現象上五蘊無常、無真實體、無自性的空相來說，也沒有一個真實我是業的作者與果報的受者，然而卻沒有因此而毀破絲毫的世間法與因果律則，因為法爾如是故。

小乘論師仍不接受正理，因為他們沒有實證空性心第八識所以不懂，於是又問道：「你們菩薩雖然以種種理由破斥業、果報及起業者的實有，然而如今現前可見眾生作業而受果報，這事情你們又要如何解釋呢？」因此論主回覆說：

頌曰：

如世尊神通，所作變化人，如是變化人，復變作化人；
如初變化人，是名爲作者；變化人所作，是則名爲業。
諸煩惱及業，作者及果報，皆如幻與夢，如炎亦如響〔響〕。

釋論：「猶如佛的神通力，所作出的變化人，這個變化出來的人，又變化出另外的化人；

猶如最初的變化人，就稱之爲作者；變化人的所作，這就稱之爲業。

種種的煩惱與造作的業，業的作者以及果報，化現出來時都好像幻術變化與夢境一樣虛妄，又好像炎熱沙地上的陽焰及空谷中的迴響。」

意謂只有空性心如來藏才是真正的作者，五陰只是所變化出來的化人，變化人所造作的業及果報，當然更是如幻如夢、如炎如響。每一位眾生都是由各自獨有的法身如來藏所變化現起的，所以每一位眾生五陰就好像自心法身如來藏的變化人，而變化人的五陰能作的諸法，全都是來自於法身第八識所含藏的種子功能，藉著四緣而有五陰一切的身口意行；世人無智而不能知此，便將變化人五陰假名稱爲作者，所完成的身口意行就稱爲業。

但是從第一義實相來說，眾生界或五陰其實即是攝屬於如來藏，變化出來的五陰都無真實體而化現似有其事，例如色陰如聚沫、受陰如水上泡、想陰如陽焰、行陰如芭蕉、識陰如幻化，都是從緣而有，無我無人；既然無我無人，哪裡

有作者與受者可得？執藏於法身心體的貪瞋癡等煩惱，也沒有真實體可得，隨著境界風的緣而由第八識心體任運現起相應，亦是無自性的空相之法，如幻、如夢、如響、如影、如焰，一切唯是自心如來藏法身所現。⁵ 五陰果報身如鏡中影像，從業緣現，無人無我，所以論主說「諸煩惱及業，作者及果報，皆如幻與夢，如炎亦如響」就是這個道理。（待續）

5 《佛說不增不減經》：「舍利弗！甚深義者即是第一義諦，第一義諦者即是眾生界，眾生界者即是如來藏，如來藏者即是法身。」《大正藏》冊 16，頁 467，上 16-19。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三十五)

第四目 慢心所

慢者傲慢，自恃己德而凌蔑他人，稱為「慢」。《成唯識論》卷 6 云：「云何為慢？恃己於他，高舉為性；能障不慢，生苦為業。謂若有慢，於德有德，心不謙下；由此生死輪轉無窮，受諸苦故。」¹意思是說，仗恃自己的德行，對於他人心中高舉，這就是「慢」心所的體性；能夠障礙「不慢」的發起，因而引生諸苦，這就是「慢」的業用。這是說如果心中有慢，對於一切功德法及有德者，心中不能謙卑屈下；由於慢心煩惱不斷所以不得解脫而生死輪轉無窮，因此就受苦無盡。

「慢」有許多的差別相，聖教中則有七慢、九慢等不同的分類方式，如《佛說大乘菩薩藏正法經》卷 17〈慈悲喜捨品 第 5 之餘〉開示：

又復菩薩觀見世間一切眾生起諸慢心，謂慢、過慢、

¹ 《大正藏》冊 31，頁 31，中 26-29。

慢過慢、我慢、增上慢、卑慢、邪慢；如是七慢，一者於劣計勝；二者於勝計等；三者於勝計勝；四者恃所執我；五者計己多德，於增上功德法而起慢心；六者計己少分劣他；七者謂己有德；以慢心故，所應稱讚而不稱讚，所應禮奉而不禮奉，不敬耆宿，於師尊所不能聽受，於智者所不能請問何者是善何者不善、何者所應親近何者不應親近、何者應作何者不應作、何者有罪何者無罪、何者是正道、何者是三摩地、何者是解脫，如是等法不能請問。菩薩為說斷除一切魔障之法，是為菩薩於諸眾生轉大悲心。²

經中說菩薩觀察到眾生有種種慢心，大略可分為七種：慢、過慢、慢過慢、我慢、增上慢、卑慢、邪慢。由於有慢心的緣故，對於別人的善心善行應該加以隨喜稱歎時卻不願意稱許讚歎，對於善知識應該禮敬奉侍而不願禮敬奉侍，不恭敬於年高有德者，於師父尊長的教授教誡不能聽信接受，不能虛心請問諸有智者種種善淨之法與次法。菩薩看到眾生因為慢心而障道甚或造諸惡業，心生悲憫故為眾生解說慢心的過患，教導眾生種種方便法以斷除一切慢心相應的煩惱魔障。

對於這七慢，世親菩薩於《大乘五蘊論》中也有說明：云何為慢？所謂七慢：一、慢，二、過慢，三、慢過慢，四、我慢，五、增上慢，六、卑慢，七、邪慢。云何慢？

² 《大正藏》冊 11，頁 820，下 22-頁 821，上 5。

謂於劣計己勝、或於等計己等，心高舉爲性。云何過慢？
謂於等計己勝、或於勝計己等，心高舉爲性。云何慢過
慢？謂於勝計己勝，心高舉爲性。云何我慢？謂於五取
蘊隨觀爲我或爲我所，心高舉爲性。云何增上慢？謂於
未得增上殊勝所證法中謂我已得，心高舉爲性。云何卑
慢？謂於多分殊勝計己少分，下劣心高舉爲性。云何邪
慢？謂實無德計己有德，心高舉爲性。³

以下就此七種慢，分別說明之：

第一種是「慢」。「慢」的意思是說，由於心中有和別人比較高下的想法，所以對於不如自己的人就會生起慢心，例如心中想：我比他聰明、我比他富有、我力氣比他大、我比他英俊、我學歷比他好、我職位比他高、……。這是因爲確實勝過別人，所以心中高舉而生起了慢，有時甚至會由身行、口行表現出來；這種由於自己勝過對方或者與對方相等而產生的優越感就叫作「慢」。

第二種是「過慢」。「過慢」的「過」字是指過失，亦即有過失的慢就叫作「過慢」。什麼是有過失的慢呢？這是說，對於勝過自己的人卻認爲自己和對方一樣，或者對於和自己條件相當的人卻認爲自己超勝對方，因此而生起的慢心就是有過失的慢，稱爲「過慢」。前面的第一種「慢」在世俗法上是沒有過失的，因爲他確實勝過別人，所以認爲「我勝過他」，

³ 《大正藏》冊 31，頁 849，上 8-18。

這是合乎事實而生起的慢，雖然是染污法，但相對「過慢」而言是沒有過失的。意思是說，在彼此平等的情況下而自認比人家高，或者對方明明勝過自己卻認為自己和對方一樣高，這樣的慢是有過失的，這就叫作「過慢」。

第三種是「慢過慢」。「慢過慢」是說對於勝過自己的人卻認為自己超勝對方，這樣的慢是在「過慢」之上再加過失的慢心，就稱為「慢過慢」。意思是說，明明不如別人，卻還生起慢心，顛倒地認為自己勝過對方；不如別人時就應該說不如別人，這時假使說自己和對方同等就已經算是有過失了，卻竟然心中起慢認為自己贏過對方，這樣的過失已經超過「過慢」，所以叫作「慢過慢」。

第四種是「我慢」。「我慢」是因為執取五陰為「我」與「我所」而生起的慢心，這是一切人生來就有的慢，這種慢心是一切慢的根本，所以又稱為「根本慢」。「我慢」不是跟別人比較、對別人生起的慢心，「我慢」是由於「我」與「我所」的存在、仗恃「我」與「我所」的功德而生起的慢心，例如因為「我」很聰明而感到歡欣，因為「我」存在而覺得喜樂，這就是「我慢」。我慢有層次不同及深淺粗細的差別，三果人必須斷除五上分結才能成為阿羅漢，五上分結中的「我慢」則是指「內執有我」，這是說深心中因為自己的存在而產生極微細的喜悅，這種喜悅在一切三果以下有情心中都深沈的存在著，很難以被他人或自己發覺到，這種極深細的我執就是阿羅漢們所斷除的我慢；這是因自我的存在而起喜樂的極微

細慢，不是與他人比較而起的慢。平實導師開示：

所謂內執有我，在大乘種智中所說的部分，是說內執阿賴耶識心體(如來藏)的種種自性，包括本來性、清淨性、自性性、涅槃性、能生萬法的功德性、無漏有為法的自性……等等，範圍極為廣泛，這是阿羅漢們所不能知的，名為恆內執我。……從菩薩的道種智來看這個我慢，這其實正是古時南傳佛法經典中所說的愛阿賴耶、樂阿賴耶、欣阿賴耶、喜阿賴耶。意思是：古時的阿羅漢們，都知道滅盡五陰、十八界的自己以後，仍有阿賴耶識心體存在不壞，所以能安心的滅盡自己而入無餘涅槃，不會因為恐懼墜入斷滅境界而不能斷盡我執，所以就沒有我慢的存在。若因為對阿賴耶識功能的貪愛執著心態仍然有極微細部分存在，就會成為極微細的愛阿賴耶、樂阿賴耶、欣阿賴耶、喜阿賴耶，必會導致我慢無法斷除，就會一直住在三果人的境界中，無法取證無餘涅槃，無法確實出離三界生死苦，所以我慢是很微細的我執，很難確實斷除。……

我慢的具體示現……譬如嬰兒剛出生數天，雖懵然無知於世間法的情境，也無知於自己存在的狀況，但卻已經執著於自己的存在，一直內執阿賴耶識心體的種種功能差別了，這就是我慢相的標準示現。另一種較粗糙的我慢相，則是因為自覺有我存在的緣故，而且覺得自己智慧高超，但是卻不與他人作任何比較，這也是我慢相；譬如存在主義哲學的我思故我在，意欲使自我繼續存

在，覺得自己的存在是很真實的，是值得喜悅的，這也都屬於我慢的範圍；但他們永遠都不可能懂得阿羅漢們所斷除的我慢相，因為那是仗恃內有第八識心體的功能存在不滅，對第八識心體的功能有所仗恃而生的我慢相，除了四果人能粗略的瞭解以外，三果以下的聖人與凡夫們，都無法了知這個我慢相，因為他們都還落在意識心中，何況能修斷這種我慢相？……我慢是唯有四果阿羅漢們才能斷得了的極細我執，不是對別人比較之下而生起的慢，純是內執常住不壞法的深細我執，屬於極微細的內執有我的心境；是故，喜樂於自我的存在就是我慢。⁴

第五種是「增上慢」。「增上慢」就是「未證謂證，未得謂得」，意思是說，還沒有親證的勝妙法自稱已經證得，還沒有修得的增上法自稱已經得到，這就是增上慢。很多人都容易犯增上慢，乃至定性阿羅漢亦不能免；增上慢只有地上菩薩不會產生。例如三賢位菩薩證悟以後，相對於未悟或錯悟眾生，有時會出現一點自我膨脹，這也是增上慢；但是如果自我膨脹到很嚴重的地步，接著就會退失而又自以為是大幅度的增上了。而定性阿羅漢為什麼會被諸佛、諸大菩薩說之為增上慢呢？那是因為定性阿羅漢不肯信受「佛的境界遠殊勝於阿羅漢」，他們認為：「佛也是阿羅漢，我也是阿羅漢，所證沒有差別。」所以當有人讚佛說諸佛如來如何有智慧、

4 平實導師，《阿含正義》第四輯，2007年2月初版首刷，頁1377-1379。

有威德、有大福德時，定性阿羅漢們多是不信的，他們認為「佛跟我們一樣是阿羅漢，解脫證境平等無二」。譬如《法華經》中說，佛陀本來不想開演《法華經》，但是有人三請之後，佛陀不得不講；可是 佛陀準備開講時，五千聲聞人就當眾退席，佛陀對此默然無言，等他們都走開了才開始宣講。照道理說，當這五千人退席時，聲聞阿羅漢們應該出面制止才對，但是他們卻都沒有出面制止五千聲聞人退席，這表示二乘阿羅漢們對 佛陀仍然有疑，懷疑自己是否與 佛陀的解脫證境相同？懷疑 佛陀即將宣講的《法華經》是否言過其實？因此說「阿羅漢仍有增上慢」。

第六種是「卑慢」。「卑慢」又名「下劣慢」，是說對於遠超勝自己的人，心中下劣心高舉而認為自己只是差對方一點點。譬如因為遠不如別人，就在心中自我安慰：「他雖然贏過我，其實也沒有像他講的贏那麼多啦！」這就是卑慢。明明與別人相差很多，卻說：「其實沒有差那麼多啦！」另外一種情形是，即使雖然完全承認對方比我強，自己實在比對方卑劣，但是卻不肯虛心下氣的向他人請教、向他人學習，反而生起慢心說：「你高你的，我卑我的。你還不是一樣要吃飯睡覺，有甚麼了不起！」這種就是十足的又「卑」又「慢」的人了。卑慢是很普遍存在的，我們心裡面知道就好，不必當面指出來，以免對方的卑慢增長而起瞋心。

第七種是「邪慢」。「邪慢」是說自己沒有德行卻自認為有德而心高舉，這是由於心地偏邪而引生的慢心，因此就稱為「邪慢」。一般而言，凡夫位才會有邪慢，親證實相轉依如來

藏之後，邪慢出現的狀況就會越來越少。

明心之後，因為如實現觀五陰十八界的虛妄，又已親證實相而轉依真如，就可以在歷緣對境中漸漸斷除慢心；雖然如此，除慢要能得力還是要把握一個原則，那就是所想與所說都要如實如理；只要能如實如理，就不會產生一切慢，因為知道理上一切有情平等平等，事上則自己距離上地、佛地是何其遙遠，如何能生起慢心呢？如此一來，縱使勝過他人，也不會再起念說「我勝過他」，其餘的慢也就不會再犯了。所以「如實」很重要。菩薩要能自利利他，就要精勤修除這七種慢，無慢不僅能使自己的道業迅速往上提升，而且容易攝受眾生，眾生不排斥你而且信受你，就能從你這裡得到利益，跟著你往上進修。所以說，能壞除這七種慢的人，就能自利，兼能利他。（待續）



大日經真義

—游正光老師—

(連載二十二)

接下來探討密教所謂的本尊瑜伽。本尊瑜伽的修法如同心月輪一樣，它是心月輪的一部分，只是加上以某一尊佛菩薩為本尊的觀想，比月輪觀稍微複雜而已，如「毘盧遮那佛」與祕密主對話：

爾時執金剛祕密主白佛言：「世尊！願說諸尊色像威驗現前，令真言門修菩薩行諸菩薩觀緣本尊形故，即本尊身以為自身，無有疑惑而得悉地。」如是說已，佛告執金剛祕密主言：「善哉！善哉！祕密主！汝能問吾如是義，善哉！諦聽極善作意，吾今演說。」¹

又譬如「毘盧遮那佛」與祕密主另一處對話如下：

若依法教，於真言門修菩薩行諸菩薩應如是知：**自身住本尊形，堅固不動；知本尊已，如本尊住，而得悉地。**²

1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6〈說本尊三昧品 第 28〉，《大正藏》冊 18，頁 44，上 10-15。

2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5〈祕密八印品 第 14〉，《大正藏》冊 18，頁 37，上 2-4。

由「毘盧遮那佛」與祕密主對話可知，《大日經》已談到本尊瑜伽，也就是要觀想某一尊佛菩薩本尊出現、觀想佛菩薩本尊入行者身，行者觀想自己也進入佛菩薩本尊身中而安住，也就是密教行者所說的入我、我入，而且還要堅固地認為自己就是佛菩薩本尊，《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宣稱這樣可以成就所說的種種悉地，乃至成佛。由此緣故，有二人如是描述本尊瑜伽的真實內涵，如第一位學者描述：

密宗本尊法，又名本尊瑜伽，為密宗的重要大法，體現了密宗變身的原理，隨著越來越多的佛菩薩登上密壇，涉及的範圍甚為廣泛，為密宗行者生起次第所必修。

本尊法，即是密宗行者在諸佛菩薩中，選定一位與你有緣的佛尊作為本體佛，觀想自身變成本體佛的修法。《大日經》云：一身與二身，乃至無量身，同入本體。本尊法的修持，即根據此原理。用通俗的話說，即是：你就是本尊，本尊就是你。例如，你若修阿彌陀佛為本尊，你就觀想自己為阿彌陀佛；你若修觀世音菩薩為本尊，你就觀想自己為觀世音菩薩，等等。密宗行者可始終如一專修一尊本尊，這是一心與本尊融合，才能變成本尊的緣故。這種變身的原理，主要在於密宗行者的身、口、意三密，成為本尊的身、口、意三密，密宗行者完全與本尊相應。《密教通關》一書說：諸佛三密與行者三密，共遍法界，平等平等，故諸佛真言印契，與行者真言印契，亦平等無二。以印明皆等，故能引諸佛入吾身也，

諸佛既入我身，故其功德亦為我有。³

另一位密教行者描述本尊瑜伽內涵如下：

故密宗行者之所觀本尊，多為佛和菩薩。諸佛菩薩傳了諸多法門，有諸多心咒，你修哪位佛菩薩，觀其形神，誦其密咒，發其心願，哪位佛菩薩便是你的本尊。修本尊法時，行者便有了一個靈魂標桿，除將凡俗色身觀為智慧佛身外，其身口意，不離慈悲，不離真言，所聞無非咒聲，所見無非本尊壇城，所做皆是利眾之事，久久熏習，人格定然昇華，終而與本尊無二無別。⁴

所謂密教的本尊瑜伽，就是密教行者選定一位佛菩薩，這位佛菩薩本身具備了字、印、形像⁵，作為密教行者所觀想的對象，然後將其觀想清楚後，本尊的佛菩薩（編案：其實是行者自己觀想所現的內相分）就會出現在行者前，這時行者要「入我、我入」及明顯地、堅決地生起「佛慢」，這時候「你就是本尊、你就是佛」⁶——自己與本尊、自己與佛菩薩無二無別；所以密教

3 邱陵編著，《密宗入門知識》，北京工業大學出版社（北京市），1993.1 初版 1 刷，頁 70。

4 雪漠著，《光明大手印：實修心髓》上卷，中央編譯出版社（北京市），2012.4 初版 2 刷，頁 172-173。

5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6〈說本尊三昧品 第 28〉：「佛言：『祕密主！諸尊有三種身，所謂字、印、形像。』」《大正藏》冊 18，頁 44，上 16-17，其中字為種子字，印為佛菩薩手印、所持的器物等，形像為本尊的法相。

6 尕藏加著，《密宗——藏傳佛教神秘文化》，中國藏學出版社（北京市），2007.1 初版 1 刷，頁 132-133。

行者非常注重本尊瑜伽的修練，認為可以使自己快速成佛，這也是學者所說，本尊瑜伽觀想修定法門，乃是假藏傳佛教重要特色之一之所在。

由於各派所說的本尊瑜伽方法各不相同，乃至同一派各個上師所說的內容也不盡相同，但不外四個大方向：一、觀想本尊或本尊與佛母雙運，顯現在行者對面的空中，並化作一道光芒，罩住行者，使行者心安住不動。二、觀想本尊或本尊與佛母雙運移到行者頭上，放出光芒，流出甘露水（男女交所產生男精女血的淫液），充滿行者自身，消除行者一切業障而得大自在。三、觀想本尊或本尊與佛母雙運縮小，成爲一個小光點（編案：這也是密教行者修心月輪的收斂觀之所在），從行者頂門，直入行者月輪蓮花座上。四、觀想光點之本尊或本尊與佛母雙運變大，與自身一樣大，完全與本尊或本尊與佛母雙運合一，行者一切的成就，與本尊成就無二無別。其詳細步驟說明如下：

第一步驟：選本尊。由於藏密各派所觀的本尊各不相同，譬如有人用蓮花生爲本尊，有人用大威德金剛爲本尊，有人用密集金剛爲本尊，乃至有人用佛菩薩與佛母雙運爲本尊等等，爲避免產生困擾，統一用本尊一詞來說明。密教選本尊的方法有下列四種方法：第一種方法，散花得佛；第二種方法，干支得佛；第三種方法，根據行者自己意願和心性選擇本尊；第四種方法，上師根據徒弟的特性、習性、素質和瞭解，爲徒弟選擇本尊。如一位學者所說：

密宗行者選擇自己本尊的方法有多種，首先有散花得佛之法，即利用散花來尋找本體佛。行者面向曼荼羅（即壇城，羅列諸佛菩薩像的密壇），兩眼緊閉，或用布巾包住眼睛，然後手拿花朵，心中虔誠念禱，把花朵拋向曼荼羅，花朵落在哪一位佛尊之上，就表示哪位佛尊與你有緣，可以成為你的本尊。

使用散花得佛的方法，必須先有曼荼羅，如果沒有曼荼羅的設備，密宗於是用干支得佛之法。散花得佛選出的本尊，是後天的本體佛，干支得佛是與生俱來的先天的本體佛。干支得佛之法，就是依照行者的生年干支，去決定自身的本尊。

各生年的干支本尊如下：鼠年：千手觀音菩薩，牛年：虛空藏菩薩，虎年：虛空藏菩薩，兔年：文殊菩薩，龍年：普賢菩薩，蛇年：普賢菩薩，馬年：大勢至菩薩，羊年：大日如來，猴年：大日如來，雞年：不動明王，狗年：阿彌陀佛，豬年：阿彌陀佛。

除了生年的本尊外，也有出生月份的本尊，前者為主，後者為副。農曆出生月份的本尊如下：元月：虛空藏菩薩，二月：文殊菩薩，三月：普賢菩薩，四月：普賢菩薩，五月：大勢至菩薩，六月：大日如來，七月：大日如來，八月：不動明王，九月：阿彌陀佛，十月：阿彌陀佛，十一月：千手觀音菩薩，十二月：虛空藏菩薩。除上述方法外，也有利用緣日來選本尊的。緣日就是有

緣之日，即是看你在農曆哪一天出生，就代表該緣日的佛菩薩與你有緣，會終生伴著你。

緣日和緣日本尊對照如下：一日：定光佛，二日：燃燈佛，三日：多寶佛，四日：阿閼佛，五日：彌勒菩薩，六日：二萬燈佛，七日：三萬燈佛，八日：藥師如來，九日：大通智勝佛，十日：日月燈明佛，十一日：歡喜佛，十二日：難勝如來，十三日：虛空藏菩薩，十四日：普賢菩薩，十五日：阿彌陀佛，十六日：陀羅尼菩薩，十七日：龍樹菩薩，十八日：觀世音菩薩，十九日：日光菩薩，二十日：月光菩薩，二十一日：無盡意菩薩，二十二日：施無畏菩薩，二十三日：大勢至菩薩，二十四日：地藏菩薩，二十五日：文殊師利菩薩，二十六日：藥王菩薩，二十七日：毗盧遮那如來，二十八日：大日如來，二十九日：藥王菩薩，三十日：釋迦如來。

除了上述方法，密宗行者也可以根據自己的意願和心性選擇本尊。行者認為哪一尊佛菩薩與自己最投緣，最有緣份，就自行選擇為自己的本尊。這樣也許更有意義。當然也可由上師根據徒弟的特性、習性、素質和了解，為徒弟選擇本尊。有的紅教法派規定男弟子一律以蓮華生大士為本尊，女弟子一律以綠度母為本尊，這也未嘗不可。⁷

7 邱陵編著，《密宗入門知識》，北京工業大學出版社（北京市），1993.1 初版 1 刷，頁 71-74。

第二步驟：修練本尊的方法，有對生本尊、自生本尊、頂生本尊、肩生本尊。所謂的對生本尊，就是於行者四尺前掛本尊佛菩薩圖像，以作為行者觀想之用。所謂的自生本尊，是心中直觀本尊佛菩薩相。所謂的頂生本尊，是修百字明⁸或遷識瑜伽（於第三章第七節介紹）等法時，觀想在自己頂上約一箭的高度，有一尺高的本尊佛菩薩相，與自己同一方向。所謂的肩生本尊，就是行走時，觀想本尊佛菩薩立於右肩。一般而言，選對生本尊、自生本尊及頂生本尊比較多，因此本節僅介紹這三種。剛開始修練的時候，對於本尊瑜伽觀想無法掌握重點，可先練習對生本尊的圖像觀想，於此練習純熟了，直接進行自生本尊的觀法。（編案：這是根據密教法作說明，非是鼓勵讀者修學。）但不論是對生本尊或自生本尊，都是緣同一個本尊進行觀想，如善無畏在《大日經》卷7說明：

行者應生決定意，先當一緣觀本尊，持彼真言祕密印，
自作瑜伽本尊像，如其色相威儀等，我身無二行亦同，

⁸ 百字明，乃是密教行者所創造的咒語，根本不是佛菩薩所說的咒語，其本質與男女雙運邪淫法有關，其所懺悔的對象是鬼神，而不是佛菩薩，故密教行者欲懺悔滅罪而唱誦的百字明，其懺悔根本無效，欲知詳情，請參閱 平實導師著，《狂密與真密》第四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02.8 初版 1 刷，頁 1195-1198。除此之外，密教行者還創造百字明手印如下：「兩手內內相叉，二大指〔空輪〕、食指〔風輪〕、並伸直。」慧律法師講授，釋法印整理，《安樂妙寶儀軌》（一），倡印者：財團法人文殊文教基金會，流通者：高雄文殊講堂，2004.5 新版 1 刷，頁 72。

由住本地相應身，雖少福者亦成就。⁹

第三步驟：進行三密修行，即念本尊咒語、結本尊印及觀想本尊。觀想本尊有六個小步驟如下：

第一點：觀想本尊現身在行者正對面空中，發出一道光籠罩行者而安住不動。

第二點：觀想本尊移到行者頭上放光明（編案：即頂生本尊），以及本尊流出甘露水灌行者頂，甘露水遍滿行者全身而消除一切業障，身中黑氣從全身毛孔排出（編案：這是密教行者觀想所成的內相分，也是密教行者的的虛妄想，妄想業障化成黑氣從全身毛孔排出）。

第三點：觀想頭頂上的本尊縮小成一個小點，從行者頂上直入月輪蓮花座上，此時本尊化成一拇指大，就在行者心中的蓮花座上。至於觀想本尊縮小成一個小點，是無上瑜伽密教行者心月輪之收斂觀、紅菩提從臍輪出現、紅白菩提在頂輪融合為一，乃至與那洛六法有關的前方便。

第四點：觀想本尊漸漸變大，與行者身體一樣大，並與自己身體合一，而且還要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如《大日經》卷 7 善無畏所說：

住於本尊位，正覺當現前，乃至諦明了，應當如是見。¹⁰

⁹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7〈持誦法則品 第 4〉，《大正藏》冊 18，頁 51，中 14-17。

¹⁰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7〈持誦法則品 第 4〉，《大正藏》冊 18，頁 51，下 28-29。

第五點：入我、我入，起「佛慢」。行者於此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狀態中，要進行「入我、我入」，起「佛慢」，即本尊入我身（入我）、我入本尊（我入），這時，不再起自己是凡夫眾生的下劣想，自身已變成佛菩薩本尊，自己也繼承佛菩薩本尊的種種功德，如《大日經》卷 6 的「毘盧遮那佛」所說：

是故諸本尊即我，我即本尊，互相發起，身所生身，尊形像生。¹¹

不僅如此，善無畏也主張「觀想本尊瑜伽成就後，自己就是佛了」：

如前住瑜伽，加持亦如是，智者觀自體，等同如來身。¹²

像這樣不再起凡夫眾生下劣想，而且明顯地、堅決地認為自己就是佛，而以佛自居，就是密教行者所說的「佛慢」，而且是「佛慢堅固」，正如一位密教行者所說：

生起次第最主要的目的就是，首先破除「我是凡夫」這種觀念。這個見地非常重要。無上瑜伽的真正精髓正是這一點，它直接告訴你：你是佛，不是凡夫；你是本尊，本尊就是你。¹³

11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6〈百字位成品 第 21〉，《大正藏》冊 18，頁 41，上 13-14。

12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7〈持誦法則品 第 4〉，《大正藏》冊 18，頁 52，下 8-10。

13 雪漠著，《光明大手印：實修心髓》下卷，中央編譯出版社（北京市），2012.4 初版 2 刷，頁 78。

第六點：緣有相、無相、有想、無想，以此來分清淨與否之差別。行者進行「入我、我入」、起「佛慢」以後，以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安住，這時，緣本尊有形有相故，是有想、有分別，表示行者的不清淨；如果行者觀察這個能觀察本尊的意識心無形無相，是無想、無分別（編案：其實仍然有分別，妄謂沒有分別），表示行者的清淨，如《大日經》卷6的「毘盧遮那佛」所說：

佛言：「祕密主！諸尊有三種身，所謂字、印、形像。彼字有二種，謂聲及菩提心。印有二種，所謂有形、無形。本尊之身亦有二種，所謂清淨、非清淨。彼證淨身離一切相，非淨有想之身，則有顯形眾色。彼二種尊形，成就二種事：有想故，成就有相悉地，無想故，隨生無相悉地。」而說偈言：「佛說有想故，樂欲成有相；以住無想故，獲無相悉地；是故一切種，當住於非想。」¹⁴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認為「入我、我入」、起「佛慢」以後，仍然緣本尊有形像的緣故，還是有想、有分別的，那不是究竟的清淨，因此行者必須再詳細觀察，去觀察那個能觀察本尊的心無形無相，是無想、無分別，那才是究竟清淨，所以密教行者應該安住於此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無想、無分別當中，並將之延長，而且延長的時間越久越好。因為這樣的緣故，有一位密教行者對純粹意識境界的無相、無想悉

¹⁴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6〈說本尊三昧品 第28〉，《大正藏》冊18，頁44，上16-25。

地的內涵描述非常好：

要知道，任何破壞本元心的東西都不是好東西，甚至包括你見到的本尊。所以說，佛來也殺，魔來也殺，見到本尊的時候也不要執著相。你如果執著本尊的話仍然流於了二元對立。因為在真心狀態下你和本尊是無二無別的，你契入的明空和本尊證得的那個明空是同一種明空。因此，你和本尊無二無別，你這滴水流進了佛菩薩的智慧大海，你們是無二無別的一定要明白這個道理。¹⁵

這位密教行者已經很清楚告知：要將能觀的心處於無相、無想、無分別的明空狀態中，這樣就是證得《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無相、無想悉地。此外，《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同卷再次強調，實證「有相、有想」與「無相、無想」的人，就是證得清淨與不清淨差別之所在，前二者是不清淨境界，後二者是清淨境界（編案：其實仍然是不清淨的意識境界，妄謂是清淨的真心境界）如下：

愚童凡夫於自性空形像自我分生顛倒不實，起諸分別，或復供養，或加毀害。祕密主！當如是住修身念，觀察性空。復次，祕密主！心無自性，離一切想故，當思惟性空。祕密主！心於三時求不可得，以過三世故，如是自性遠離諸相。祕密主！有心想者，即是愚童凡夫之所分

15 雪漠著，《光明大手印：實修心髓》下卷，中央編譯出版社（北京市），2012.4 初版 2 刷，頁 84。

別，由不了知，有如是等虛妄橫計。如彼不實不生，當如是思念。祕密主！此真言門修菩薩行諸菩薩證得無相三昧，由住無相三昧故，如來所說真語，親對其人常現在前。¹⁶

然而《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以及密教行者所說的本尊瑜伽，有下列六種過失存在：第一種，本尊瑜伽本身是粗淺的修定法門，與修慧法門無關。第二種，觀想出來的本尊，也就是密教所謂的菩提心，它有形有相，不是如釋迦世尊所說的菩提心無形無相。第三種，密教行者所親「證」的菩提心是能觀的意識心，而且還要把能觀的意識心處於一念不生、離念靈知的狀態中，根本不是釋迦世尊所開示「一切有情從本以來離種種覺觀境界的真心」。第四種，密教行者於觀想本尊佛成就時，即認為自己已具有諸佛三十二大人相、八十隨形好的功德，其實仍然是凡夫，連一相、一好的功德也沒有。第五種，佛沒有慢，是密教行者心中有慢。第六種，決定密教行者根器的人沒有為人悉檀的善巧方便。分別說明如下：

第一種，本尊瑜伽本身是粗淺的修定法門，與修慧法門無關。前已說，本尊瑜伽本是心月輪的一部分，但是比心月輪複雜，心月輪本身又是與修定法門有關，本尊瑜伽當然脫離不了修定的範疇。如果密教行者如實去修本尊瑜伽，所修得的定，大不了是欲界定而已，還是無法發起色界定的初禪。

¹⁶《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6〈說無相三昧品 第29〉，《大正藏》冊18，頁44，中8-18。

爲什麼？因爲密教行者主張以男女交合的性力行門來證解脫，其所說的法，不離男女雙身邪淫法，那是欲界最重貪，尙且在欲界境界中，心性還沒有出離欲界，怎麼有可能發起色界定的初禪，乃至證得初禪以上的定力呢？在佛門中，三乘賢聖初禪的發起，是要先有未到地定的功夫，並且經由觀行斷三縛結而成爲初果人，以及努力地將性障加以消除而成爲薄貪瞋癡的二果人以後，再進而將欲界的欲貪等五蓋斷除，尤其是對男女欲的欲貪斷除，才有可能發起初禪而成爲三果人，所以在「阿含解脫道中，有證得初禪的凡夫，沒有不證初禪的三果人，也沒有不證初禪的慧解脫阿羅漢」。¹⁷ 如果沒有證得初果及二果的功德、沒有證得未到地定的功夫、沒有對性障加以消除等等，想要發起初禪而正性離生那是不可能的事（編案：凡夫經由修定降伏五蓋雖亦可證得初禪，但異生性未斷故，無法永離欲界生）。既然密教行者尙且未斷三縛結成初果人，而且修本尊瑜伽最多只能獲得欲界定而已，五蓋未斷未伏當然不可能證得初禪，更不可能證得初禪以上的定力。此外，密教還將男女雙身邪淫法納入修行的體系內，更是落在 釋迦世尊在《楞嚴經》卷 10 所開示的**五現涅槃**¹⁸

17 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第四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07.2 初版首刷，頁 1206。

18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0：「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於後後有生計度者，是人墜入五涅槃論：或以欲界爲正轉依，觀見圓明，生愛慕故；或以初禪性無憂故，或以二禪心無苦故，或以三禪

當中，是「以欲界爲正轉依，觀見圓明，心生愛慕」的第一種外道涅槃，更不可能發起初禪。由此可知：密教行者錯把修定法門的本尊瑜伽，當作是修慧法門，已經嚴重偏離佛門二主要道，與之漸行漸遠了。

第二種，觀想出來的本尊，也就是密教所謂的菩提心，它有形有相，不是如 釋迦世尊所開示的菩提心無形無相，正如 文殊菩薩在《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上開示：

爾時舍利弗白佛言：「世尊！如文殊師利所說般若波羅蜜，非初學菩薩所能了知。」文殊師利言：「非但初學菩薩所不能知，及諸二乘所作已辦者亦未能了知。如是說法，無能知者。何以故？菩提之相，實無有法而可知故，無見無聞、無得無念、無生無滅、無說無聽。如是菩提性相空寂、無證無知、無形無相，云何當有得菩提者？」¹⁹

文殊菩薩已經很清楚開示：菩提真心本身無生無滅、無形無相，怎麼會是《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以及密教行者所說的菩提心有生有滅、有形有相呢？縱使密教行者觀想出來佛菩薩本尊，甚至認爲那就是佛菩薩本有的菩提心，但實際

極悅隨故，或以四禪苦樂二亡，不受輪迴生滅性故；迷有漏天，作無爲解：『五處安隱，爲勝淨依。』如是循環五處究竟，由此計度五現涅槃，墮落外道，惑菩提性；是則名爲第十外道立五陰中五現涅槃，心顛倒論。」《大正藏》冊 19，頁 153，上 15-24。

¹⁹ 《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上，《大正藏》冊 8，頁 728，中 1-8。

上，那是密教行者自己觀想所成的內相分，它是有形有相、有生有滅的意識境界，不是 釋迦世尊、文殊菩薩所開示無形無相、無生無滅的菩提心。由於密教行者被《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誤灌輸菩提心有形有相，因此心裡作意，意識如實去觀想，最後所觀想的佛菩薩本尊形相出現，也是密教行者所認為佛菩薩本有的菩提心出現時，錯認那是一切有情的菩提心，其實僅是自己觀想所成的內相分，與真實無生無滅、無形無相的菩提心一點關係也沒有。譬如你觀想燒了一百萬元供養你的上師，一問：你真的燒了一百萬元供養上師嗎？顯然沒有嘛！因為那是你自己觀想出來，而說已經燒了一百萬元來供養上師。二問：你的上師真的有收到你所燒的一百萬元嗎？顯然沒有嘛！因為那是行者自己觀想所成的內相分，上師根本不知道、也看不見，更收不到這一百萬元，不是嗎？三問：若觀想自己是佛時，當時是佛，沒有觀想時，自己變成凡夫而不再是佛了，像這樣在凡夫與佛之間變來變去的法，還是真實法嗎？四問：當在睡著無夢等五無心位時，意識已經不現行了，已經無法進行觀想，這時佛在何處？還會是佛嗎？由此可以證明：密教行者所觀想出來的本尊，是密教行者自己的內相分，它是本無今有之法，是虛妄法，不是真實法，更何況將觀想所成的虛妄法當作是真實法，不是妄上加妄，更是虛妄嗎？所以說，密教行者將觀想當真，乃是錯誤、不正確的說法。由於此錯，導致密教後來的修行方向統統錯誤而走偏了。譬如在無上瑜伽密教裡，他們會觀想菩提心就是紅菩提、白菩提，並透過拙火瑜伽觀想紅菩提從

臍輪出現，乃至上升到頂輪，產生四空，也就是空、勝空、超空、俱生空，並與白菩提融合為一，因而下降，產生四喜，也就是初喜、勝喜、超喜、俱生喜出現，乃至於觀想自己與本尊菩提心融合，往生本尊的淨土去了。像這樣的觀想，一者，乃是在虛妄法當中把它當作真實法，其所得的結果，仍然是虛妄啊！二者，釋迦世尊說有情自身的菩提心僅有一個，祂無形無相、本來無生，絕不會如密教行者所說菩提心有二個：紅菩提、白菩提，它有生有滅、有形有相，而且還分別在臍輪與頂輪中，乃至觀想紅白菩提在頂輪融入而合併為一個等等。像密教行者這樣被人嚴重誤導、矇騙而盲修瞎練，導致自己窮盡一生努力精進修行的結果，仍然是一無所獲，真的很悲哀啊！

第三種，密教行者所證的菩提心不離能觀的意識心，是要把能觀的意識心處於一念不生而離念靈知的狀態中，於六塵了了分明，根本不是釋迦世尊所開示「一切有情從本以來離種種覺觀境界的真心」。密教所謂的菩提心，就是將能觀的意識心處於一念不生的狀態，也就是佛教所說的離念靈知心，祂生滅無常不是一切有情真心。譬如在打坐的時候，進入非常清楚湛然的狀態中，忽然聽到家人喊你，你不起語言文字，仍可以很清楚知道家人正在叫你，而且還很清楚知道家人叫你的內容是什麼。這樣的離念靈知心，能於種種境不起語言文字而清楚了別，密教行者希望長時保持這樣的離念靈知的狀態而不滅，正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3開示：

於園苑僧坊，若在巖窟中，或意所樂處，觀彼菩提心，乃至初安住，不生疑慮意。隨取彼一心，以心置於心，證於極淨句，無垢安不動，不分別如鏡，現前甚微細。²⁰

一者，《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就是要行者保持能觀的覺知心處於一念不生的狀態，妄謂「證得此境界，就是證得如如不動的真心境界」。二者，密教行者認為以觀想的本尊為菩提心，方可進而化為光明融入所觀想的本尊中，才能成就《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以心置於心」而一念不生。然而如是觀想，不離能觀與所觀相對待境界故，能觀的意識心仍然未融入所觀想的本尊相分中，能觀的意識心之見分仍舊外於本尊形像之相分獨立存在而對相分廣了別，本尊形像之相分仍然存在密教行者意識所觀想的境界中，仍然是意識能取的見分與意識所取的相分兩個相對待法各自在運作，而不是融入成爲一個法，不是嗎？如果真的如密教行者所說是融入成爲一個，唯識學見相二分說就要被密教行者改寫了，可是現見他們不能，也沒有辦法改寫這樣的事實，不是嗎？而不僅《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這樣認為，連《大日經》翻譯者善無畏，在他的《無畏三藏禪要》也如是認為：

行者久久作此觀，觀習成就不須延促，唯見明朗更無一物，亦不見身之與心，萬法不可得，猶如虛空，亦莫作空解，以無念等故，說如虛空非謂空想。久久能熟，行

20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3〈悉地出現品 第 6〉，《大正藏》冊 18，頁 18，下 1-6。

住坐臥一切時處，作意與不作意，任運相應無所罣礙，一切妄想、貪瞋癡等一切煩惱，不假斷除，自然不起。性常清淨，依此修習，乃至成佛，唯是一道更無別理。²¹

善無畏表示：凡是修學本尊瑜伽的密教行者，要將能觀的意識心長時保持清清楚楚、明明白白更無一物狀態中，不再有其他妄想、妄念出現，妄謂證此離念靈知的狀態，就是已融入本尊瑜伽中，就是證得一切有情的菩提心，乃至成佛。然而這樣離念靈知的境界，不離能所與覺觀的相對待境界，不是真心離能所、離覺觀、離見聞覺知的絕對待境界。又譬如這個離念靈知心，於睡著無夢時，意識斷了，不再離念靈知，須待隔天天亮醒來以後，離念靈知心才能再度現起，所以祂是有生有滅的法，不是本有的法。既然不是本有的法，表示祂不是一切有情真心，是為妄心所攝。由此可以證明：修本尊瑜伽只是與生滅不已的意識心相應，不是與從本以來離能所、離覺觀的真心相應。(待續)

21 《無畏三藏禪要》，《大正藏》冊 18，頁 945，中 21-28。

空谷慧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三十)

七、總結

明心見道所須的定力已詳明於根本論，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69〈攝決擇分中聲聞地之 3〉說：

唯依諸靜慮及初靜慮近分未至定，能入聖諦現觀。¹

也就是依諸靜慮（禪定）以及第一靜慮之近分定、未至定——初禪前的未到地定，能入聖諦現觀真見道；所謂「近分」就非「第一靜慮」，以接近而尚未到達靜慮證量故稱「近分未至」；故 彌勒菩薩已說明並非要「靜慮（禪定）成就」才能見道的道理。因此，師父 平實導師所說契合聖意。

然琅琊閣、張志成雖明知 彌勒菩薩說不必初禪、二禪、三禪、四禪，依憑這「非諸靜慮」的「初禪前的未到地定」也能見道；但其瞋恚心使然，硬要說這「初禪前的未到地定」也歸屬於「諸靜慮」，如此嚴重混淆視聽！最後他更將「初禪、二禪、三禪」統統刪除，說唯有第四禪才可入大乘見

¹ 《大正藏》冊 30，頁 682，中 27-28。

道，如是否定、誣衊、更改 彌勒菩薩所說，爲何還有人繼續愚癡跟隨？當知皆是墮於事相上用心所致，與法無關。

琅琊閣、張志成說：【蕭導師說：「別教直往菩薩通常不須先修禪定，便得依四加行而斷我見……等；如是伏除能取與所取之後，參禪覓心而引發真見道。」與成論和其他經論都不相符。】² 然《成唯識論》卷 9 關於入見道的闡述，已由窺基菩薩於《成唯識論述記》記錄下聖 玄奘菩薩真正的意思：這《成唯識論》卷 9 所說的「成滿」是在說最後身菩薩依第四靜慮明心證悟之「成滿」功德，此時稱爲「成滿」。又，《成唯識論》卷 9 所說的「託最勝依入見道」也是在說最後身菩薩「證入菩薩正性離生」，這都可由窺基菩薩所舉《瑜伽師地論》卷 69 來作證，詳如前述；乃至《成唯識論》卷 9 緊接著的「唯依欲界善趣身起，餘慧、厭心非殊勝故」，也是在說明根本論《瑜伽師地論》卷 69 同一處的開示。因此，「與成論（《成唯識論》）和其他經論都不相符」、「不解聖 玄奘菩薩和窺基菩薩意旨」的人，正是琅琊閣、張志成自己。

再者，琅琊閣、張志成舉《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91 來爲己之主張作證，乃因彼等誤以爲此卷所說的是一切菩薩都要以第四禪證入見道、證正性離生；然如上說，這一卷經文是緣起於 舍利弗尊者請示 如來：「成就無上正等正覺的

2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y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

菩薩摩訶薩，要怎麼安住靜慮波羅蜜多？」因此，世尊是以此爲前提來開示的，亦即 世尊所開示「入第四靜慮、降伏魔軍」，都是在說即將要成就無上正等正覺的「最後身菩薩」；即此「菩薩摩訶薩」本非「三賢位菩薩」，且此「菩薩摩訶薩」之成就無上正等正覺者，於法界中必須有一定的示現法則，以方便攝受眾生，以及預防後世有人誤犯大妄語業。因此《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91 這一段經文所說的「趣入正性離生，證會真如、捨異生性」，都是「最後身菩薩」即將成就無上正等正覺時的示現，這是恭讀經文時所應有的知見，絕對不可忽略此卷有請示 如來「欲證無上正等菩提」的前提。

此外也當理解此卷經文所說的「降伏魔軍」是說「最後身菩薩」，如本緣部《方廣大莊嚴經》在〈降魔品〉後，再敘述 如來成佛的〈成正覺品〉，《佛本行集經》也是先說明了〈菩薩降魔品〉後，再闡述成佛的〈成無上道品〉；即使是《眾許摩訶帝經》較爲簡略，也先說 悉達多太子大破魔軍，再成就佛道。因此，《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91 所說菩薩摩訶薩「降伏魔軍」，是明指這尊菩薩摩訶薩是即將成佛的「最後身菩薩」；不然當問：哪一位三賢位菩薩乃至地上菩薩，在證悟而親會真如、入正性離生前，有先「降伏魔軍，大破魔王」？哪一位菩薩有此能力？

因此，當琅琊閣、張志成對於經文之開示隨意斷章及斷句取義時，他必然忽略了此卷 591 所說的一切「菩薩摩訶薩」都是「將得」成就「無上正等菩提」者，因此他個人依錯

解所主張的「一切菩薩都是要依第四禪才能見道」，於一切經論全然無據，正是自己所說的「與成論和其他經論都不相符」，而這一切都是因為其自身惡見所導致的。這一切都只能證明琅琊閣、張志成等人斷章取義、違背聖教、依文不依義，而且他們還刻意嗤笑「這種認知反映蕭平實居士沒有仔細讀經，誹謗經論」³，這即是彌勒菩薩於《瑜伽師地論》卷 41〈本地分中菩薩地第十五初持瑜伽處戒品 第 10 之 2〉所說「於說法師故思輕毀，不深恭敬，嗤笑調弄，但依於文不依於義」⁴之染違犯者。人之無品以至於輕毀恩師，又於經論之開示隨意「依於文」而「不依於義」，倒說佛法，誹謗三寶，如是成就惡業道者，琅琊閣、張志成可謂現成的例子。

又如前說，《大方廣佛華嚴經》說三地菩薩位主修科目中有四禪八定的修學，因此在說明三地菩薩發光地之卷次時，才鉅細靡遺地解說這四禪八定的次第；故琅琊閣、張志成反來要求三賢位菩薩及入初地的菩薩都必須成就第四靜慮功德，顯然違逆聖教！更何況還說真見道位的開悟即是入地，更屬惡見。又，百分之九十九的真悟禪宗祖師並無第四禪的證量，可一樣真見道、頓悟明心，符合世尊在《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所說的「頓現觀」，即使他們絕大多數都沒有第四禪證量。若說一定要依第四禪證量入見道才能算是真見道時，就變成大名鼎鼎、才學迥出世間而被尊為「大唐三

3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4 《大正藏》冊 30，頁 519，下 9-11。

藏法師」、人稱「唐三藏」的聖 玄奘大師都不算見道？依琅琊閣、張志成之意，豈非咬定三藏大師聖 玄奘菩薩是凡夫？千載之下，中傷菩薩聖者、佛教大師者，真屬「非愚即狂」。

當知中國歷代禪宗祖師對終日靜坐修禪的修行人從來只有訶斥，六祖惠能甚至乾脆就以自身不打坐來大加嘲諷，更有懷讓禪師教導馬祖道一之膾炙人口的磨磚作鏡故事。到了宋朝，大宗師 大慧宗杲禪師對專心打坐修定的默照禪，從來都是不假顏色地痛斥為「邪禪」；因此，想要見道的學人，莫說是第四禪，單單只是想修第二禪而在禪堂打坐，就一定慘遭 大慧禪師一頓痛斥！中國古往今來一切證悟見道者哪肯認同琅琊閣、張志成「須證得第四禪才能見道」的愚癡說法呢！當年有人問寶壽沼和尚：「萬里無片雲時如何？」寶壽沼和尚說：「青天亦須喫棒。」⁵ 能夠坐到一個妄念也無的境地，這樣的「青天」漢子到了寶壽沼和尚面前，也須喫下一頓痛棒！就是因為這修持所得定境都與禪悟沒得交涉！

如前所述，聖教所說的「入聖諦現觀」有三種「最初」：

1. 真見道最初入見道之「最初」依「至少是初禪前的未到地定入」。
2. 入菩薩正性離生——入初地的「最初」依「至少是初靜慮入」。
3. 最後身菩薩之示現入菩薩正性離生的證悟明心之「最初」，則是依三界中最殊勝的「第四靜慮入」。

⁵ 《景德傳燈錄》卷 12，《大正藏》冊 51，頁 294，下 23-24。

至於《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91 所說的「最初」，即是上述第三種，已如前說。因此，學佛當會通經論說法，不當如琅琊閣、張志成之扭曲文義，自創惡說而自斷善根；當依聖教，真見道之入聖諦現觀所須的定力唯須初禪前的未到地定——初靜慮近分未至定，依師父 平實導師教導的無相念佛拜佛之功夫即可成就，而且是動中運用自如的動中定。

如是結合前一目可知，「真見道」是入第七住不退，親證、勝解第八阿賴耶識，觀行這三自性——圓成實性、依他起性、遍計執性，皆攝歸第八阿賴耶識。於三賢位中，圓滿「真見道」後，還須修學「相見道」，此「相見道」有證非安立諦三品心、安立諦十六品心及九品心，有斷分別隨眠，如是於二見道——真見道與相見道皆圓滿後，此學人發起初禪定力，證法空真如，入菩薩正性離生，獲得聖性，如是入聖位，開始佛道之第二大阿僧祇劫的修學。

第三目 觀察阿賴耶識的體性只能在初地？

琅琊閣族群認為「大乘見道在初地，要觀察阿賴耶識的體性只能在初地後才能觀察得到」，然「大乘見道是第七住位」已如前辨正，即七住位可觀察第八阿賴耶識的體性，就是真見道之親證唯識性，此乃教證、理證俱在之事實，顯見琅琊閣之說無據。雖如是，此處猶可細說分明，以護念學人免於落入惡見。

一、「觀察阿賴耶識只能在初地」是假議題

如前兩目分說「見道」之次第——「真見道、相見道」及「入聖諦現觀」三種階位與所須之「定力條件」，這真、相二見道位本在三賢位，而且真見道時已然證得第八阿賴耶識；當知菩薩道中本無「初地才最初發現第八阿賴耶識而真見道，再來觀察阿賴耶識的體性」之事，這純然是琅琊閣族群造作的假議題，或是心行顛倒而作的謬說。況且他們說見道入地時，並非證得阿賴耶識心體；既然不證阿賴耶心體，為什麼又說「要觀察阿賴耶識的體性只能在初地後才能觀察得到」？既然不證阿賴耶心體，又要如何觀察阿賴耶識的體性？而如果所證的不是能生萬法的第八阿賴耶識，那還能說是「唯識」嗎？因此琅琊閣等可能是被迫無奈，須解釋何時可觀察這阿賴耶識的體性，只好隨意說「初地後」？茲行辨明真義如下：

① 入見道即親證勝解阿賴耶識

世尊已於《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開示，「入見道」有「頓現觀、漸現觀」，即「頓——頓悟理體」與「漸——漸除諸惑（思惑及少分塵沙惑）」，如是預先破斥了琅琊閣、張志成顛預籠統「見道即入地」、「見道位唯有一次頓悟剎那現觀」的惡見。

菩薩依「頓現觀」先證得緣於「總相」的「根本智」，即最初之「真智」——根本無分別智，再有「漸現觀」之緣於「別相」所親證的「後得智」——後得無分別智，此與聖 玄奘菩薩所說「前真見道」與「後相見道」的意旨以及各別所證之智慧全然相符（而中國學人之所以能得見這部《分別緣起初勝

法門經》，也正是由於聖 玄奘菩薩親自口譯而出）。

證悟第八阿賴耶識——自內證真如如來藏心時，由心得決定、轉依第八阿賴耶識的識性真如，因而發起根本無分別智，此即《菩薩瓔珞本業經》所說三賢位之第七住不退。由此可知，「證、解阿賴耶識」——「親證、勝解阿賴耶識」為真見道，即三賢位七住不退之事，如何說須至初地才能現觀阿賴耶識心的體性——真如法性呢？如是法界事實亦已具載於律部的《菩薩瓔珞本業經》中，琅琊閣、張志成何可隨意推翻？學人早在三賢位之第七住位時就已頓現觀成就——真見道成就，依慧眼親見阿賴耶識的體性，親證圓成實性、依他起性、遍計執性，因此唯識種智說三自性皆歸第八阿賴耶識所有，如何琅琊閣族自說「觀察阿賴耶識的體性只能在初地」？並以自身無能現觀阿賴耶識的真如法性，便以己例他而自行認定正覺同修會中所有人都跟他一樣不能現觀。然而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的絕大多數人（與張志成一樣的極少數非真悟者例外），乃至進階班中已觸證而尚未獲得印證的同修們，都能現觀阿賴耶識的真如識性，皆名已證唯識性之賢聖。

當知聖 玄奘菩薩清楚知悉 世尊之意，決定依攝受中國學人之方便，即說「見道」有二：「真見道、相見道」，即各有「頓現觀、漸現觀」之親證。「頓現觀、漸現觀」的「頓、漸」說明了這兩種不同的現觀在修證時間上有長短之別，也說明了真見道只是「現觀智諦現觀」所攝少分，即是《菩薩瓔珞本業經》說的第七住位；又說明相見道位則是「現觀智諦現觀」及「現觀邊智諦現觀」所攝少分，此即駁斥了琅琊

閣「前真見道、後相見道皆剎那成就圓滿」之惡說。「真見道」說明了這所親證的是「真諦、真如、非安立諦」，故稱「頓現觀」爲「真見道」——「親證真如而入見道，大乘見道位所攝」。「非安立諦的後得智發起、安立諦之四聖諦現觀」，此「別『總』而立」——別於阿賴耶識真如的總相而建立，有細觀真如「行相、別相」之差異，故說爲「相見道」。又真見道所緣的真如是自內證、內所託、非有外質，因此說「無相」；「漸現觀」則是「相見道」——「著重於一切法運行過程中之真如『相』之觀察，大乘見道位所攝」。「入見道」緣於真如總相的「真智」是頓悟，即「頓見道、頓正觀、頓現觀」——「真見道」；真見道所證的根本無分別智，亦爲後來發起相見道二諦之「細觀、現觀、正觀、相觀」之次第長劫修習之根本，是後得無分別智的所依。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3 說：

已入見道諸菩薩眾，得真現觀，名爲勝者；彼能證解阿賴耶識，故我世尊正爲開示。⁶

這意思是：

已經「入見道」的諸菩薩眾，不論是真見道或相見道或通達位，都已經得到「真現觀」，名爲「勝者」；這些菩薩能夠「親證、勝解」阿賴耶識，故我世尊所說唯識種智妙法正是爲他們開示。

⁶ 《大正藏》冊 31，頁 14，中 28-下 1。

聖 玄奘菩薩所說「入見道」即 世尊在《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說的「入見道」；此處的「真現觀」又同於 世尊所說的「頓現觀」的意旨。此處當問：以何者爲此勝義諦的現觀？親證標的爲何？即聖 玄奘菩薩直說這就是第八識——阿賴耶識，必須「證、解」——「親證、勝解」阿賴耶識，方能現觀祂的真如法性；所謂「現觀」，即「現前正觀」——「對於現在眼前之法能如理如實、遠離顛倒審諦觀察」，這就是親證。

依佛法說「體、性、相、用」，即能由「體」——心體的親證決定，現觀「性」——這心體的唯識體性、法性，如是於「相、用」肯定無疑，便得發起根本無分別智。以法界根本心之實證故，所以能觀察這心體，又依此心體之清淨無爲性以及真實如如性，可知此涅槃心體必然能生萬法，而所出生的蘊處界諸法本是此心的妙真如性。此時所親證唯有大乘無生忍——由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本來無生，運行於所生諸法真實如如體性而親證大乘人無我，發起真智，由是安住。

由聖 玄奘菩薩論中的開示可知，必須頓悟證得這阿賴耶識，親證、勝解阿賴耶識，否則即非入見道之真見道、頓現觀；這也清楚說明琅琊閣、張志成主張「真見道不必親證阿賴耶識，只要親證真如」的說法是嚴重違背了聖 玄奘菩薩所說。並且他們的說法有大敗闕，即是外於第八阿賴耶識而求覓真如，成爲心外求法的佛門外道；因爲真如即是第八阿賴耶識的識性，是故聖 玄奘菩薩於論中說：「真如亦是識之實性，故除識性無別有法。」張志成自稱懂得《成唯識

論》，然而論中所說卻與其說全然相背，可證其說不實，乃是謊言捏造。

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3更極爲老婆地說：

或諸菩薩皆名勝者，雖見道前未能證解阿賴耶識，而能信解，求彼轉依，故亦爲說。非諸轉識有如是義……。⁷

這論文意思是：

或者說諸菩薩們皆可稱爲「勝者」，雖然在見道之前還未能親證、勝解阿賴耶識，然而能夠信受、理解萬法唯識的正理，想要尋求親證阿賴耶識、轉依阿賴耶識之眞實如如性——證眞如，是故如來亦爲他們說此第八識法。並非是七個轉識具有如是勝義的道理……。

本來爲大眾說明「入見道」就是「證解阿賴耶識」——「親證、勝解阿賴耶識」，這已經足夠，然聖 玄奘菩薩知道世間的愚人多如牛毛，於是再從反面的角度——「見道之前，就是還沒有親證、勝解阿賴耶識」補充說明；如今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絕大多數人（唯除可能有極少數仍尙未能現觀、勝解阿賴耶識者）都能現觀阿賴耶識心的眞如法性，當然是眞見道位者。又，許多愚人會說既然是唯識，就每個說到「唯識」的地方都當是八個識，如「眞如亦是識之實性」就被他們當作「眞如是八個識之實性」；因此聖 玄奘菩薩便非常

⁷ 《大正藏》冊31，頁14，下1-3。

老婆地補充說：這可不是諸「轉識」——七轉識——可爲入見道之勝義、轉依、證解的道理，說這「轉識」不是入真見道所實證的標的，因爲七轉識是所生法故並無真如法性。因爲這「圓成實性、真實性、如如性」皆歸於這唯一真識——第八識——而說，非指其他的七轉識也有這個道理，故說「非諸轉識有如是義」。因此當知「真如亦是識之實性」——真如就是這第八識的真實性、如如性，即知「真如法性」就是「第八阿賴耶識」自體之真實性與如如性，張志成等人卻公開主張證真如者不能現觀阿賴耶識，真是心行顛倒。

② 若入地再親證阿賴耶識，即成修道位才要明心之大過失

當琅琊閣族群說必須入地的聖者才能觀察第八阿賴耶識的體性，又說見道時不是要親證第八阿賴耶識，而且說見道即是入地，又說證真如者不能現觀阿賴耶識；綜合上說，其意思是：見道證真如而入地後，因爲還沒有找到第八阿賴耶識，所以要再來找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然後找到了，再來好好觀察阿賴耶識心體的體性。然這樣產生絕大的錯謬：

一者，這變成了任何修學大乘法的人，皆須先親證真如（法性）而且隨即入地，之後再於修道位中找尋第八阿賴耶識——明心；然則：如果不是聖位菩薩，就不能實證禪宗明心之法？須是已入聖位的菩薩才能明心？當知大乘聖位菩薩早已超過禪宗祖師的三關（亦有菩薩眼見佛性的重關要遲至九地滿心方證，然地前必過牢關），禪宗三關之修證最多僅能抵達聖

位，如何變成了要先抵達聖位之後再來親證禪宗所說的明心？殊不知古來中國真悟禪宗祖師已入聖位者少矣！（縱使古來有祖師登聖，甚至已在大波羅蜜多的第三大阿僧祇劫中，也是以往即已入聖位，本非依禪宗門庭施設可至。）當知這明心本是見道位的事，如何在琅琊閣族中就變成入地後修道位的事？這第一個錯謬即是見道、修道次第顛倒！

二者，禪宗破初參「明心」一事本屬於三賢位之真見道位，如何琅琊閣族說見道位尚未明心，「已在修道位的入地聖者」必須進求明心？莫非以為「見道不是明心」（「見道≠明心」）？如果琅琊閣族認為明心不屬於見道，即是毀謗窺基大師所闡釋聖 玄奘菩薩的開示：「識性、識相，皆不離心。」⁸ 當知既然真見道是親證唯識性，即不得離開這第八識「心」；顯然琅琊閣族所說的「琅琊閣真見道」是大妄語，因其堅持見道不是找到阿賴耶識心，顯然其意是「見道≠明心」，即違背經教及聖 玄奘菩薩論中所說之至理。

如果琅琊閣族轉而認為「見道＝明心」，那又為何有「真見道親證真如識性時，不必親證第八阿賴耶識」之惡見？而且，《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說「真如雖生諸法而真如不生」，能出生諸法者即是真實心，唯有常住的真實心體能集藏、含藏諸法種子，才能有諸法種子剎那流注生滅而有諸法現起，證明上引《大般若波羅蜜多經》所說「真如」即是第八阿賴耶識心，唯有第八識心方能出生蘊處界入等諸法

⁸ 《成唯識論述記》卷 1，《大正藏》冊 43，頁 229，中 24-25。

故；若依唯識經教，《大乘入楞伽經》已說藏識「離於能所取，我說爲真如」⁹——此第八阿賴耶識即是真如心；又有窺基大師所引述聖 玄奘菩薩開示「真如是心」之至理；如是教證理證在在證明真見道即是明心，琅琊閣族爲何要生起惡念來否定「見道＝明心」呢？是故張志成等所指責「蕭導師不讀經論」的說法，只能返歸於他自己承受。

③ 唯識即說第八識之真實功德，非諸轉識有此真實義

(1) 即使今天依「阿賴耶識一心含攝八識」而將「真如亦是識之實性」解作「真如是八個識的真實體性」，亦當猶如「一切法真如」——此本意是說真如心爲「一切法所依」，即《大乘阿毘達磨契經》所說阿賴耶識心體是「一切法等依」；同理，因七轉識由第八識所生，故說七轉識咸皆攝歸這唯一真識——第八阿賴耶識，以第八阿賴耶識爲七轉識背後的實相心，故方便說攝歸阿賴耶識的七轉識也是以真實如如性爲真實體性；至於第八阿賴耶識本來就是本住法，自體真實，這真如性就是第八阿賴耶識的自性。所以《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說「一切法真如」、「無爲法真如」、「有爲法真如」……，因爲這一切法中所顯示的真如相都攝歸第八阿賴耶識，此即唯識性、唯識相之勝義，「非諸轉識有如是義」。

(2) 當琅琊閣、張志成諷刺師父 平實導師所說「第八識是

⁹《大乘入楞伽經》卷 6，《大正藏》冊 16，頁 626，上 15。

無分別心」時，他這麼說：【既然前五識、五俱意識、定中意識、離念靈知心都是「無分別心」，那麼，其實不必那麼辛苦，你只要當下「轉依」前五識、五俱意識、定中意識、離念靈知心的「無分別」性，就可以獲得明心的功德了。】¹⁰ 顯然他除了不懂「無分別心」外，也不解「非諸轉識有如是義」，他更沒有接受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所說「入見道是證解阿賴耶識」的唯識正義。

當知這「前五識、五俱意識、定中意識、離念靈知心」皆攝屬於識陰，而此諸轉識只要現行位就必定相應於五遍行之「想」心所，即不離了知與分別，世尊說「想亦是知」故；雖然入於二禪以上等至位時可以滅除五識，還是有意識心住於定境法塵。如師父 平實導師依《六度集經》之「不復由耳目鼻口出入」及「心處在內」¹¹ 而啓發，示現證得二禪；然師父 平實

10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第八識的不了別六塵是「無分別」？〉。

<https://lanyage.pixnet.net/blog/post/1421044>

11 《六度集經》卷 7〈禪度無極章 第 5〉：「第一之禪，十惡退，五善進。何謂十惡？眼樂色，耳音、鼻香、口味、身好，并上五蓋，謂之十惡。何謂五善？一計、二念、三愛、四樂、五曰一心，斯五善處內。第二之禪，不計、不念，制心內觀，善行在內，不復由耳目鼻口出入，善惡二行不復相干，心處在內，唯有歡喜也。」（《大正藏》冊 3，頁 39，下 18-24）二禪「不復由耳目鼻口（身）出入」即比前五惡退更進一步，不令五入之意思，即是說斷除前五識，六識只有剩存一識，不共俱五識，即經文「心處在內」的意思，此時「五

導師開示此禪定境界非為明心禪悟見道之事；如何琅琊閣、張志成將這定中的意識心之「無分別」來與「無分別心」相提並論？且定境中仍有「法塵」境界，意識心猶然落在「法塵分別影事」中，如何說為「無分別」？由此顯見張志成等落入意識或識陰六識境界中而不自知，實屬凡夫之人，亦未入菩薩十住之習種性中，仍須多劫修集十信位諸法始得入於住位故。

- (3) 如來在《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 開示這「定中猶觸法塵的覺知心，非實相心」之道理：「縱滅一切見聞覺知，內守幽閑，猶為法塵分別影事。」¹² 意思是說：「縱使你可以滅盡一切緣於五塵境上的見聞覺知，耳目口鼻身五入皆無，意識也不再返觀自己，然而這還是內守於定中法塵的

入」俱無，不同於初禪還可有「耳目身」等諸入。又，「一識」之意旨，亦有 鳩摩羅什大師所譯《禪法要解》卷上：「欲界六識相應樂，名為喜根亦名樂根；初禪四識相應樂，名為樂根亦名喜根；二禪意識相應樂受，名為喜根。」（《大正藏》冊 15，頁 289，中 21-24）此中分別於欲界、初禪、二禪說「六識、四識、意識」，由二禪唯說「意識」即知五識悉斷。又，《禪法要解》卷上說：「二禪中雖一識攝。」（《大正藏》冊 15，頁 290，上 7）更足明徵。聖 龍樹菩薩亦於《大智度論》卷 17〈釋初品中禪波羅蜜 第 28〉說二禪之「入一識處」之道理：「是故除覺觀，得入一識處；內心清淨故，定生得喜樂，得入此二禪，喜勇心大悅！」（《大正藏》冊 25，頁 185，下 13-15）

¹² 《大正藏》冊 19，頁 109，上 10-11。

境界，這樣還是落在意識心上。」如來接著又說：「我非勅汝執爲非心，但汝於心微細揣摩：若離前塵有分別性，即真汝心。」¹³ 意即：「如來我並非是斥責你所執取的覺知心（轉識）不是心，但是你應該對於心的真實義好好地深入詳細揣摩，因爲這有分別的覺知心畢竟與你的真心不同（亦可說：「如來我並非是斥責你說的分別心是遠離你的如來藏真心，當知一切法皆爲如來藏心所生，然而你並沒有探究到這一切法的根源——到底如來藏真心何在？」）：如果離開了一切六塵，連定中法塵分別影事都能離開，而具有離於六塵覺知的分別性，這樣的心即非轉識心，如來我說這就是你的真心——如來藏心。」如來再說：「若分別性離塵無體，斯則前塵分別影事；」¹⁴——「如果你所認定的心體祂的分別性是離開六塵就無有真正的自體性而不能存在的，這即是必須依於六塵才能存在及分別的心，當知這心就是依於眼前的六塵才能現起而有分別性的，那就猶如光影等事一樣沒有真實體性，這就是六識的虛妄體性，故此諸轉識非你的真心。」如來再總結開示：「塵非常住，若變滅時，此心則同龜毛兔角，則汝法身同於斷滅，其誰修證無生法忍？」¹⁵ 如來說：「你所認定的見聞覺知心是必須依於六塵才能存在及分別的，你以爲這

13 《大正藏》冊 19，頁 109，上 11-13。

14 《大正藏》冊 19，頁 109，上 13-14。

15 《大正藏》冊 19，頁 109，上 14-15。

緣於六塵或定中法塵而有分別性的覺知心就是你的真心，然而諸塵本非常住法，當它們變動滅去時，你所認取的自心就如同龜毛或兔角般不可能存在了，這樣你的法身豈非同於斷滅，那又有誰能修證無生法忍？」

- (4) 這第八識的「分別性、非分別性、無分別性」不是琅琊閣、張志成所知道的，當他認定了第八識能分別六塵，顛預率性地大言【沒有任何經論說「第八識不了別六塵」】¹⁶，即大大地牴觸《楞嚴經》等大乘經教所說；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必定離於六塵的分別性，否則即不可能是無覆無記性的清淨心，而琅琊閣、張志成所認取的第八識既然是落在六塵的分別心，則必定還是轉識所攝，非是聖教所開顯的真實第八識，本與「證悟明心」無關。即使彼等自說在定境中無念、無分別六塵的心就是第八識，然而這個心沒有堪能於六塵外存在，又如何會有六塵之外的分別性可得？其實仍是耽著於法塵分別影事之意識心，還是一樣落在轉識境界中，從來不是真心如來藏。不知張志成可還記得《維摩詰經》說：「法不可見聞覺知，若行見聞覺知，是則見聞覺知，非求法也。」¹⁷ 又說：「不會是菩提，諸入不會故。」¹⁸ 真正的法即是

16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第八識的不了別六塵是「無分別」？〉

17 《維摩詰所說經》卷中〈不思議品 第 6〉，《大正藏》冊 14，頁 546，上 23-24。

18 《維摩詰所說經》卷上〈菩薩品 第 4〉，《大正藏》冊 14，頁 542，下 2。

第八阿賴耶識，不可謂離第八識仍有法故；而第八識諸入不會，所以說「不會是菩提」，當然是不會分別六塵的心，想來張先生都已忘光光了。

此外，既然張志成自謂懂得《成唯識論》，那麼《成唯識論》卷 9：「此實有十，而說六者，應知後四第六所攝；開為十者，第六唯攝無分別智，後四皆是後得智攝，緣世俗故。」¹⁹ 說入地後的十度波羅蜜多中，第六般若度攝無分別智，後四度則屬後得無分別智所攝，是藉後得無分別智來攝取世俗諸法的緣故；然而無分別智的所證是第八識而說為無分別，當知第八識是無分別心故。又說外門修學六度波羅蜜多時，於修學第六度而證般若時即是證真如，證真如時即是現觀第八阿賴耶識的真如法性故，由此故說第六般若度攝無分別智，此亦證明第八識是無分別性，否則無分別的智慧從何而來？

又，《成唯識論》卷 10：「如阿賴耶亦緣俗故，緣真如故是無分別；緣餘境故，後得智攝；其體是一，隨用分二。了俗由證真，故說為後得。」²⁰ 是說阿賴耶識亦有所緣，即是緣於內六塵以外的世俗諸法；然而證真如者當然能緣於真如，方為證真如，這真如即是阿賴耶識的真實如法性，當知即是無分別性，這也

¹⁹ 《大正藏》冊 31，頁 52，上 4-6。

²⁰ 《大正藏》冊 31，頁 56，下 10-12。

證明阿賴耶識於六塵境界都無分別，而仍然緣於六塵外的諸多世俗法，絕非張先生臆想猜測之所能知。

此外，《成唯識論》卷 8：「無分別智證真如已，後得智中方能了達依他起性如幻事等。」²¹《成唯識論》卷 9 則說：「前真見道證唯識性，後相見道證唯識相。」²² 又說：「前真見道根本智攝，後相見道後得智攝。」²³ 如是，前真見道是根本無分別智所攝，而真見道是證真如，真如是阿賴耶識由無分別而顯示出來的法性，表示阿賴耶識即是有從來不分別六塵、於六塵如如不動的自性。但張志成卻說阿賴耶識能分別五塵或六塵，顯然他是把在根塵相觸中現起了別六塵的眼識乃至意識當作就是阿賴耶識心體，也就是把表面的海浪當作就是深不可測的大海，這樣的人即是沒有親證阿賴耶識者，顯見他被印證當時所生起的智慧，由於缺乏實際深入參究觀行，因此對於當時在善知識幫助下的所證，心中存疑而無法心得決定，以致時日久之而忘失了，當然得要寫懺悔文，懺悔之前的未悟言悟；但卻不可以因為自己現在無法觀察阿賴耶識，就認定別人也都跟自己一樣無法觀察。譬如自己未進食而飢餓，不等於別人也會跟自己一樣不進食而

21 《大正藏》冊 31，頁 46，中 28-29。

22 《大正藏》冊 31，頁 50，中 14-15。

23 《大正藏》冊 31，頁 50，中 16-17。

飢餓。所以回歸經中、論中所說，第八識對六塵的無分別性，是一切親證第八識者的現觀，所見皆同，唯是張先生不知罷了。

- (5) 而且，世尊說確實是有真如——如來藏真心的，《楞嚴經》說得很清楚，如來藏是心，稱「如來藏心」，且又稱此如來藏心為「寶覺圓明真妙淨心」²⁴，又說「妙圓明無作本心」²⁵，又說「如來藏本妙圓心」²⁶，如來更說「有漏世界」的一切眾生都有此「本覺妙明覺圓心體，與十方佛無二無別」²⁷，此即《大方廣佛華嚴經》所說：「如心，佛亦爾；如佛，眾生然。」²⁸ 如來於《楞嚴經》卷 2 又說「乃至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都是「如來藏妙真如性」——此「一切浮塵」「其性真為妙覺明體」²⁹，亦即一切法全數攝歸

24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4：「我與如來寶覺圓明真妙淨心，無二圓滿。」《大正藏》冊 19，頁 121，中 4-5。

25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9，《大正藏》冊 19，頁 147，上 7。

26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4，《大正藏》冊 19，頁 121，上 8。

27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9：「佛告阿難及諸大眾：『汝等當知：有漏世界十二類生，本覺妙明覺圓心體，與十方佛無二無別。』」《大正藏》冊 19，頁 147，中 4-6。

28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9〈夜摩宮中偈讚品 第 20〉，《大正藏》冊 10，頁 102，上 23。

29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2：「阿難！汝

到這無生無滅的如來藏心，以如來藏有妙真如性功德常住，能生諸法的功能差別，**為一切法所依之心體，此即「一切法等依」的第八識心。**

- (6) 今天既然琅琊閣、張志成也多次舉說《楞嚴經》，應該仍相信這如來藏有妙真如性，而這妙真如性猶是如來藏的自性，如來藏就是《楞嚴經》九處徵心所要找到的真心，即是《楞嚴經》說的「法身」；由此「如來藏妙真如性」，所以能有五蘊、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等諸法功能的出現，這些諸法都是因為如來藏本來自性清淨而能生萬法的體性——妙真如性而得出現，即本具妙真如性的如來藏心是本住法、無漏法，具足自在之功德法，這才是「法身」。諸經中也說如來藏即是阿賴耶識，此識之妙真如性極其廣大，從其自身（自體、自心）之清淨性、無為性、無作性、真實性、如如性，到能出生萬法的妙功德性，如是無為、有為諸法一切含攝其中，所以如來藏心體具有真實空之無為，以及真實不空的無量有為功德，這一切功德都歸於此真心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真如心體，絕非世間誤解者如張志成等人單方面以為的「有為、無

猶未明一切浮塵諸幻化相當處出生、隨處滅盡、幻妄稱相，其性真為妙覺明體；如是乃至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因緣和合，虛妄有生；因緣別離，虛妄名滅；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大正藏》冊 19，頁 114，上 19-24。

爲、有爲 VS 無爲」³⁰，更何況是根本無法信受這大乘真實常恆不變心體之人！

(7) 琅琊閣、張志成更將「真如」限縮爲只是一想像中的法性。如他說：

【「真」不易定義，真正的「真心」只能說是佛的第八、阿陀那識——「無垢識」及其所含之無漏種，性質永不變易，且可無窮相續地出生現行八識四智；一類相續可方便說爲《楞嚴》中之「不生滅」。《成論》中還是屬於無漏有爲、生滅之「識相」（依他起），與之並行之恆常不變易生滅之無爲法「真如」（圓成實），此時是處在「離煩惱障、所知障——客塵煩惱」之狀態】。³¹

既然琅琊閣、張志成想「深入」大乘法，他也提到《楞嚴經》，就應當好好閱讀，當知《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4，佛陀對 富樓那尊者開示說：「汝與眾生亦復如是，寶覺真心各各圓

30 琅琊閣，〈《我的菩提路》（五之四十五）：張志成——有爲（現象）VS 無爲（法性）〉。

<https://langyage.pixnet.net/blog/post/42315676-%E3%80%8A%E6%88%91%E7%9A%84%E8%8F%A9%E6%8F%90%E8%B7%AF%E3%80%8B%E5%8D%81%E4%BA%94%E4%B9%8B%E5%9B%9B%E5%8D%81%E4%BA%94%E5%89%EF%BC%9A%E5%BC%B5%E5%BF%97%E6%88%90%E2%80%94%E2%80%94>

31 琅琊閣，〈好文共賞：太虛大師的《阿陀那識論》〉。

<https://langyage.pixnet.net/blog/post/84739>

滿……。」³²（佛說：「富樓那你和一切眾生也都是如此，你們的『寶覺真心』都是各各圓滿。」）富樓那稟白 佛陀說：「我與如來寶覺圓明真妙淨心無二圓滿……。」³³（富樓那說：「我和如來的『寶覺圓明真妙淨心』同樣無二無別、一樣圓滿……。」）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阿難！汝等當知：一切眾生從無始來生死相續，皆由不知常住真心性淨明體，用諸妄想；此想不真，故有輪轉。」³⁴ 這是 佛陀對 阿難尊者的開示：「阿難！你們應當知道：一切眾生從無始以來生死相續世世不斷，皆是由於不知各自本有常住真心——本來自性清淨的光明心體，因此落入種種虛妄想之中；因為這些想法虛妄而不真實，所以才有無始來的生死輪轉。」是故《楞嚴經》底下便開始這「徵心」——找此「常住真心」的問答。琅琊閣、張志成如何全然無視《楞嚴經》的開示？如何自說「真心」只能是「佛的第八阿陀那識——無垢識」？真心是因地便真，永遠是同一心體阿賴耶識，只是所含藏的種子於因地、果地有別罷了，不是唯有佛地才真，所以《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4，世尊開示：「阿難！第一義者：汝等若欲捐捨聲聞、修菩薩

32 《大正藏》冊 19，頁 121，上 29-中 1。

33 《大正藏》冊 19，頁 121，中 4-5。

34 《大正藏》冊 19，頁 106，下 27-29。

乘、入佛知見，應當審觀：『因地發心與果地覺，爲同爲異？』阿難！若於因地以生滅心爲本修因，而求佛乘不生不滅，無有是處。」³⁵ 因地所證悟的心與果地覺悟成佛時的心同是第八識，只是心體所含藏的種子有淨與不淨的差別，無垢識心體仍是因地的阿賴耶識心體，只是一切種子究竟清淨之後改名「無垢識」而成果地覺的第八識。當知一切眾生因地都各自有這本住法如來藏，自性真實如如，且此心體第八識是常存不變，故稱爲「真、如」；因此《大乘入楞伽經》說「顯示阿賴耶，殊勝之『藏識』；離於能所取，我說爲『真如』」³⁶，《華嚴經》說「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³⁷，即說明了這真實心體常恆不變之法界至理。琅琊閣、張志成之所以落入學術界見樹不見林的窘境，都因崇尚文字研究，嚼文字穀而不懂舂炊，所以落入思想中而遠離實證的義學，反而來與實證的賢聖所說義學抗衡，是故處處自相矛盾、句句敗闕而不自知。

- (8) 當知《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8 說「一切有情皆如來藏」³⁸，《大乘入楞伽經》卷 2 說「圓成自性如來藏心」，《入楞伽經》卷 7 說「阿梨耶識者，名如來

35 《大正藏》冊 19，頁 122，上 28-中 3。

36 《大乘入楞伽經》卷 6，《大正藏》冊 16，頁 626，上 14-15。

37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大正藏》冊 9，頁 465，下 29。

38 《大正藏》冊 7，頁 990，中 3-4。

藏」³⁹，《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2 說「如來藏自性清淨」⁴⁰、「不生不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⁴¹；這一切有情本有的如來藏，又名阿賴耶識（阿梨耶識），就是《楞嚴經》所說「常住真心」，這如來藏阿賴耶識之「圓成自性」就是《楞嚴經》說「寶覺真心各各圓滿」，這如來藏阿賴耶識之「自性清淨」就是《楞嚴經》說「真妙淨心」——「清淨本然周遍法界」⁴²，這如來藏阿賴耶識之「自性涅槃」就是《楞嚴經》說「無始菩提涅槃元清淨體」⁴³。琅琊閣、張志成如何否定這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是常住不壞心體，誣衊此「真心」是生滅心呢？（待續）

39 《入楞伽經》卷 7〈佛性品 第 11〉，《大正藏》冊 16，頁 556，中 29-下 1。

40 《大正藏》冊 16，頁 598，上 4-5。

41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2〈一切佛語心品 第 2〉，《大正藏》冊 16，頁 489，中 6。

42 《大正藏》冊 19，頁 117，下 9。

43 《大正藏》冊 19，頁 108，下 5-6。

新版早晚課儀軌

並略述天魔波旬

· 郭正益、張育如 ·



(連載二)

二、佛世後的變化與僧眾

公元前 486 年，世尊示現滅度；再過一百年，佛世清淨的六和敬僧團到了大天時出現紊亂，僧團此後開始有了變化，隨即而來的是僧眾對戒律的分歧解釋以及僧團的分裂，最後導致法義見解上的諍見。

(一) 僧眾對戒律及法義的歧見，導致分裂

世尊示現滅度後，上座部、大眾部二乘聲聞受持他們各自結集的二乘三藏（聲聞藏或緣覺藏），法同一味、並無諍見，而大乘菩薩則受持七葉窟外第二次千人大結集的大乘三藏，三者之間都無相諍。

然而到了第一個一百年，因為「大天五事」¹ 牽涉到戒

1 佛示現滅度後一百年，因為大天主張五事而導致聲聞僧團分裂。大天本在俗家時，犯下殺父、殺阿羅漢、殺母的無間地獄罪，然因善根尚存，懇請出家以求滅罪，其師不察其過而允可，後大天以其世智辯聰，能說三藏，時有阿育王（與後來統治天下的阿育王同名）延攬入宮說法。由於大天自稱阿羅漢，一日夢中不正思惟而有不淨流出，弟子浣其衣而有疑：「阿羅漢已盡諸漏，為何有此？」大天詭稱此有魔

律見解上的爭議（實則是大天未證言證，不解聖者阿羅漢之證境），上座部、大眾部開始正式分裂。後來又因為聲聞僧眾雖從傳承聞知許多大乘法，但卻不具備勝解大乘法的智慧及福德資糧，以致對大乘法義解釋分歧，產生各種諍見，在各自對外宣揚自己執取的法義下，導致二乘聲聞眾逐漸分裂，最後成為十八部派。但大乘佛教仍然外於聲聞部派佛教，繼續維持和合僧的狀態。

雖然分裂成這麼多的聲聞部派，但佛世後有五百年的正法時期，當時的大環境物欲淺薄，且大眾畢竟去佛不遠，仍然深稟 佛陀的威德而安住；且不能勝解大乘法並無礙於修學二乘解脫，因此精進的聲聞弟子一樣可證得阿羅漢果。而

王擾亂的緣故，此第一事惡見。又，大天樂於弟子親附，遂為弟子記別四果，然弟子自忖並無自證智，如何得稱阿羅漢？大天再詭稱，有阿羅漢尚有染汙的緣故，此第二事惡見。這所謂「阿羅漢」弟子又於聖諦有疑，不能全然信受；又由閱讀經典知無學是自知自作證，心疑為何他自不證知解脫而得由他人（師）為說？如是諸疑，大天皆詭辯之，各為第三、第四事惡見。又，大天深夜恐懼惡業而呼喊，弟子聽聞而於次晨問之，大天詭辯之：「這是我呼喚聖道的方式，如果不至誠呼喚苦啊，命終就不現起聖道。」此為第五事惡見。如是五事，《異部宗輪論》說其自頌：「餘（為魔王）所誘、（阿羅漢）無知（自身已證無學），（阿羅漢）猶豫（聖諦真實）、（阿羅漢）（由）他（記別方）令入（無學），（聖）道因（夜苦）聲故起，是名『真佛教』。」（《大正藏》冊 49，頁 15，上 24-25。）這些荒誕說法不為上座部所接受，自後大天朋黨取「大眾部」之名，上座部與大天一派正式分裂。請詳閱窺基法師的《異部宗輪論疏述記》之「大天五事」。

大乘菩薩則在 如來示現滅度後的這五百年間，遠離這些爭議，繼續傳承弘揚如來藏妙法。

（二）讚歎佛菩薩的勝制，形成印度寺院的黃昏巡禮定課

如果要說印度寺院中比較接近中國後來的朝暮課誦的，當推從讚佛勝制（從佛世已傳）發展出來的晡後巡禮佛塔。

唐朝義淨法師在公元 7 世紀去天竺遊學時（公元 673 年抵達南印度），看到印度寺院將讚佛之禮發展成下午 3 點過後（晡後）或接近黃昏（曠黃）時的一個定儀：寺院僧眾以香花供養佛塔（建置在寺院旁，內供奉 如來、聖者、尊者的舍利），大眾繞塔三匝，呈供香花，或蹲或踞，由一能唱者以哀雅音高聲朗唱，讚歎 如來、菩薩及尊者們的勝德十頌、二十頌，然後返回寺院，依次坐定，由一經師昇師子座依「三啓」方式讀誦經典（這是 馬鳴尊者在《無常三啓經》前後寫頌讚歎，即頌讚、誦經、頌讚，分成三段啓稟，故說為「三啓」），誦畢，大眾皆說「微妙語」或「善哉」²。這是義淨法師渡海到達印度第

² 《南海寄歸內法傳》卷 4〈三十二讚詠之禮〉：「神州之地自古相傳，但知禮佛題名，多不稱揚讚德。何者？聞名但聽其名，周識智之高下；讚歎具陳其德，故乃體德之弘深。即如西方，制底畔睇及常途禮敬，每於晡後或曠黃時，大眾出門繞塔三匝，香花具設，並悉蹲踞，令其能者作哀雅聲，明徹雄朗讚大師德，或十頌或二十頌，次第還入寺中至常集處；既其坐定，令一經師昇師子座讀誦少經，其師子座在上座頭，量處度宜亦不高大，所誦之經多誦三啓，

一個國度時的親身見聞，可說大致當時這情況是普遍的。

義淨法師後來到中印度的那爛陀寺（公元 675 年），由於寺院人數眾多，無法集合大眾一齊巡禮塔寺、讚歎佛菩薩，因此眾僧可隨時自行禮拜讚頌，不限時段。但禮讚時仍有規矩：由一位能唱者作代表，一童子在前引路供養香花，巡行寺中各院、各殿一一唱頌讚歎佛德；有時只有他一人，他就獨坐供香臺前，在心中默讚；有僧眾聚集時，則大眾跪下聆聽，由他一人高聲清唱，再行叩首三禮（此時眾僧理當亦應隨拜）；這讚佛禮佛是印度施行已久的勝儀。又由於音律梵唄的緣故，有時聽者不能完全理解唱誦的內容，因此也可在六齋日的安靜夜晚，令一能唱誦者為大眾誦唸一百五十讚及四百讚，以及其他的讚頌，讓大眾更瞭解這讚頌的意思。³

乃是尊者馬鳴之所集置。初可十頌許，取經意而讚歎三尊；次述正經，是佛親說；讀誦既了，更陳十餘頌論迴向發願。節段三開，故云三啓。經了之時，大眾皆云『蘇婆師多』，『蘇』即是『妙』，『婆師多』是『語』，意欲讚經是微妙語。或云『娑婆度』，義目『善哉』。經師方下，上座先起，禮師子座，修敬既訖，次禮聖僧座，還居本處；第二上座准前禮二處已，次禮上座，方居自位而坐；第三上座准次同然，迄乎眾末。若其眾大，過三五人，餘皆一時望眾起禮，隨情而去。斯法乃是東聖方耽摩立底國僧徒軌式。」《大正藏》冊 54，頁 227，上 4-25。

3 《南海寄歸內法傳》卷 4：「至如那爛陀寺，人眾殷繁，僧徒數出三千，造次難為詳集。寺有八院、房有三百，但可隨時當處自為禮誦。然此寺法，差一能唱導師，每至晡西巡行禮讚，淨人童子持雜香花引前而去，院院悉過、殿殿皆禮；每禮拜時高聲讚歎，三頌五

雖然印度發展出來的巡禮讚佛行儀很接近後世的晚課，但其形式是一人唱誦讚佛、大眾聽頌，這和中國發展出來的晚課根本上仍然是不同的。嚴格說來，這和中國約束大眾實施每日定課的精神（所有僧眾一起梵唄誦經的方式）是大異其趣的。

（三）小結：印度略有晚課雛型，然無規範大眾早晚讀誦定課

天竺的道風，整體而言，可謂自由自律，僧眾依於 佛陀的教誨自動自發六時策念；而且印度風俗，本是尊重修行的宗教國度，最重視出離生死之解脫，此於 佛出世前已然如此。當時的印度諸外道，雖不能真實明瞭解脫之實際，然已殫精竭慮地追尋解脫之道，於 佛出世弘法之後，世人皆知佛法涵蘊之二乘法，能令學人真實解脫，故而慕道來學以

頌響皆遍徹，迄乎日暮方始言周。此唱導師恒受寺家別料供養，或復獨對香臺則隻坐而心讚，或詳臨梵宇則眾跪而高闡，然後十指布地叩頭三禮，斯乃西方承籍禮敬之儀；而老病之流，任居小座。其讚佛者而舊已有，但為行之稍別，不與梵同。且如禮佛之時云歎佛相好者，即合直聲長讚，或十頌、二十頌，斯其法也。又如來等唄元是讚佛，良以音韻稍長，意義難顯；或可因齋靜夜*大眾悽然，令一能者誦一百五十讚及四百讚，并餘別讚，斯成佳也。然而西國禮敬，盛傳讚歎，但有才人莫不於所敬之尊而為稱說。」《大正藏》冊 54，頁 227，上 25-中 14。

* 其中的「齋靜夜」，通常「齋時」是指早上日光出來直到中午，然此處連結到夜晚，故推測可能是指「六齋日」的「安靜夜晚」。

後，僧團中的二乘眾一向皆是心繫出離如救頭燃，唯恐更受後有，內在自有動力鞭策精進，唯有三衣一鉢，身無長物，著重自了（至乎有「自了漢」之稱），各在山林樹下坐，專心思惟觀行、殫精竭慮，一天當中沒有一個時段不是修行時，無須他人從旁督促乃至制定固定時段集眾共修。異於聲聞僧眾者，對身處正法時期的菩薩僧團而言，當此去佛未遠的千劫勝機，有情根器遠比今日猛利清淨，故而直趣佛道的菩薩眾精一團結，不惟無有分裂，更是在文殊菩薩的帶領下完成了結集大乘經典的第二次結集偉業，於利益自他的大乘佛法，更是弘揚不遺餘力，令佛法漸漸成爲一個世界性的宗教。故對佛世及佛後之正法時期的僧眾來說，修行是個人大事，因此各自用功、精進不息，是天經地義的事；既然大眾皆知精進，故而正法當時的西天僧眾，對如東土早晚課之團體策勵，並無特別之施設與建立，此非表示正法時期四眾偷惰，相反的，乃是大眾精勤辦道，毋庸督促之殊勝現象。

到了像法時期，大環境起了急遽變化，物欲橫流，人性跟著五欲境界隨轉，如果沒有戒行督促作爲前導，又沒有結合法義與誦經的定課作爲規範，則六根散逸，難以抵擋魔軍、魔眷屬、魔使者大舉入侵或說邪法，促使追逐六塵；更無法抵擋天魔波旬親自傳授的密宗四歸依及雙修法，以人海戰術破壞寺院僧眾的清淨梵行。因此，印度雖延續佛世讚佛的傳統，但基本上是一人唱頌、一人念經而眾僧聽聞（亦有安排齋夜一人誦念多頌而大眾聽聞），這集合眾僧聽聞的學風，

還是與中國佛教要求每位僧人隨眾課誦，且有早晚定課的規範，有著根本作意上的不同（天竺行者慣於自發性修行，讚佛的傳統就純粹是為讚佛；中土的早晚課根本目的則是為令僧眾攝心於法以及提起修行的作意）。中國得益於提倡儒家禮義人倫，魔波旬及魔子魔孫難以見縫插針，從而保護了中國佛門很長一段時間免受染汙；反觀天竺是從民間到寺院全面同步譚崔性愛化，因此很快走向「密教興，佛教亡」的結局，以致像法時期尚未結束，印度佛教就全面覆滅了。

三、中國逐漸形成的早晚定課

當今中國寺院僧眾早晚誦經禮拜（有梵唄、偈頌），其科儀結構及內容都有詳盡的規範，這定課是如何形成的呢？

（一）定課的前身到形成

1. 東漢笮融起立佛塔，大眾課誦佛經

佛法傳到中國之後，大家逐漸接受「讀誦佛經對自己有莫大功德利益」的知見，於是仿效儒家私塾學堂之課誦，大眾一起讀誦佛經、受學佛法，此如東漢末年笮融（公元？—195年）建立佛塔（道場）可容納三千多人一起課誦。⁴

4「乃大起浮圖祠，以銅為人，黃金塗身，衣以錦采，垂銅槃九重，下為重樓閣道，可容三千餘人，悉課讀佛經，令界內及旁郡人有好佛者聽受道。」《萬續藏》冊150，頁373，上13-15。

請參考：《三國志·吳書四·劉繇傳》，

網址：<https://ctext.org/zh>（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擷取日期 2020年11月13日。

雖然這並未就此形成中國朝暮定課，不過這種不分僧俗集體讀誦佛經的行儀，確實可視為後來中國寺院早晚定課讀誦佛經的前身；可說中國一開始就與印度發展出來的一人唱頌、誦經而眾人唯有聽聞的方式大不相同。

2. 東晉道安法師制定中國僧尼軌範

天竺寺院奉行六時行道，僧眾各自軌範持守，因此並沒有所謂的定課，最多就是隨眾聽誦。佛法傳到中國之後，適應此地風土人情，漸漸從師法祠堂祭祀來請僧受供的略無規矩，走向原來天竺僧眾所遵循的軌範律儀⁵。另一方面，印度學風自由自律，與中國人深受儒家嚴格的禮教熏染而強調中規中矩的學習態度大不相同，因此規範不明確時，可能導致僧眾莫衷一是或怠惰放逸。

東晉釋道安法師（公元 312—385 年）有鑑於此，且當時已有印度、西域僧人來到中國，並傳來西土僧眾的修行律儀，道安便依之制定僧眾的作息軌範，共有三法：一、執香而行、坐上高座講經說法之規矩；二、日夜六時精進、飲食、唱時之軌則；三、布薩羯磨之悔過等法；這三法就成為當時及後來寺院道場的僧尼規範⁶。雖然如此，此時仍尚未形成

5 《佛祖統紀》卷 33〈法門光顯志 第 16〉：「漢魏以來請僧設供同於祠祀，起坐威儀略無規矩。至晉朝（道）安法師始依經律作赴請、禮讚等儀，立為三例：一、行香、定座、上講，二、六時禮懺，三、布薩等法。」《大正藏》冊 49，頁 319，上 4-7。

6 《高僧傳》卷 5：「（道）安既德為物宗，學兼三藏，所制《僧尼軌

今日一般明確的早晚定課。

3. 東晉廬山慧遠結社共修

東晉時期政治動盪、局勢不安，人們嚮往清淨佛土、遠離娑婆穢土的生死危難及煎迫，於是道安法師的弟子慧遠法師（公元 334—416 年）在廬山結社，號召有志一同的僧俗道侶同願往生極樂淨土。當時在廬山生活的僧俗大眾，應會參考道安法師制定的僧尼軌範作為日常共修的依據。僧尼軌範的詳細內容今日雖已佚失，廬山蓮社的生活作息也已不可考，但可以肯定的是，廬山結社既是集合大眾共住修行，是有可能在全天候的用功精進中，發展出朝夕課誦念佛的共修定課。

不論如何，從東漢笮融起建佛塔邀集僧俗大眾課誦佛經，到釋道安的明確規範修行軌則，以及釋慧遠的集眾共修，中國佛教抉擇了很明確的生活規範、課誦佛經以遵循如來教誨，此確實適合像法時期（如來示現滅度五百年之後的一千年）的修持，大家互相砥礪共修，一方面避免有人掉隊，一方面可令大眾身心日漸清淨。

範》、《佛法憲章》，條為三例：一曰行香、定座、上經、上講之法；二曰常日六時行道、飲食、唱時法；三曰布薩、差使悔過等法；天下寺舍遂則而從之。」《大正藏》冊 50，頁 353，中 23-27。此處限於篇幅，不再重複說明，請逕閱：「〈二時臨齋儀〉及大乘實義菩薩道場之精神」（上），《正覺電子報》第 162 期，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2021 年 10 月 3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頁 83-84。

4. 南梁到溉早晚隨同僧眾禮拜課誦

梁朝到溉（公元 477—548 年），在弟弟到洽過世後，就將家宅捨作寺院，另再營建小屋居住，斷除腥羶，終身茹素，早晚隨著寺院僧眾禮拜課誦⁷。這說明了當時中國寺院雖然還沒有形成一個共通遵循的早晚課作息軌則，但有心於佛法大道的僧俗已經自我督促朝夕禮拜課誦，同時也歡迎附近民眾一起參與。這就逐漸形成中國朝夕課誦禮拜的風尚。

5. 唐朝百丈禪師制定叢林清規

由於中國與印度民情不同，僧眾乞食並不適合中國傳統民風，佛法東來中國之後入境隨俗，禪宗便因地制宜打破不得作務的規範。此外，也由於中國普遍信受大乘法，在中國受三壇大戒的大乘菩薩僧以菩薩戒為正解脫戒，以聲聞戒為別解脫戒，因此是以利益眾生為最大考量而不侷限於聲聞戒（對比今日某些表相是大乘道場而本質卻是崇拜二乘法的聲聞僧團，至今尚不知自己既是聲聞種性者即當以聲聞戒為正解脫戒，不得違背所受任何一條二乘比丘或比丘尼戒律，無可開緣，不當依大乘菩薩戒之開緣而違犯聲聞戒律，以彼等非菩薩故；這真的是二乘聲聞道場在此 21 世紀的矛盾與亂象）。中國禪宗道場開始了自力自食的農禪修行，這給予了後來廣聚僧眾的禪林道場強而有力的支持。

7 《（古今圖書集成）神異典釋教部紀事》卷上：「〈到溉傳〉：溉家門雍睦，兄弟特相友愛；初與弟（到）洽常共居一齋，（到）洽卒後，便捨為寺，因斷腥羶，終身蔬食，別營小室，朝夕從僧徒禮誦。」《新纂卍續藏》冊 150，頁 381，上 1-3。

禪宗叢林形成之後，禪子前來求悟，僧眾安單及生活作務須有一定規矩，且參究禪法時，必須先對禪宗印心所依據的《楞伽經》所闡釋的真如實相心——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有所理解，方不致失卻參究方向。又禪師得觀察學人因緣，以機鋒及公案接引學人悟入，因此唐朝百丈懷海禪師（公元749—814年）制定的《百丈清規》規範了叢林的參究生活，包含：早參、晚參、集合眾僧曉諭大乘佛法；此外，叢林食指浩繁，必須安置執事分工合作，因此也細膩分出各類執事。於是《百丈清規》就成爲中國佛教道場僧眾作息的規範母本，再經過歷代修訂，一直影響到現代。

即便如此，《百丈清規》規範的作息與定課乃是禪宗獨有的早晚說法（僧眾亦可於此時向住持請示，參禪生死事大，住持亦多觀機逗教開示之）⁸，仍然不是後世一般寺院所奉行的早晚定課；雖然唐朝各地大小寺院應已普遍接受暮鼓晨鐘及某個程度的朝夕課誦禮拜，但此時仍然尚未形成定式內容，規範僧眾。

6. 宋朝重編叢林規矩建立《楞嚴會》

百丈懷海禪師制定的叢林清規流行天下，寺院僧眾有了可資依循的作息規範，又由於適應各地情況不同而因地制宜，產生不同版本各自奉行，導致百丈禪師的原來母本無從

⁸《勅修百丈清規》卷6：「蓋古者每晚必參住持以求開示，故率眾齊集坐，待鼓鳴而往參之，名曰坐參。」《大正藏》冊48，頁1143，中20-22。

考據。大眾爲了探究清規本意以及遷就時代之變遷，於宋朝重編清規，後來元代也重新編定清規以爲各地寺院參考。此清規不再是單指禪宗道場的叢林規範，而是可供所有寺院一體適用的軌則。

其中值得注意的是寺院建立《楞嚴會》誦念〈楞嚴咒〉，這在宋朝釋惟勉於公元 1274 年編定的《叢林校定清規總要》已有規範⁹。元朝重新編制的清規版本則明確規範〈楞嚴會〉結合印度之結夏從農曆 4 月中到農曆 7 月中，爲期約九十天¹⁰。後來誦唸〈楞嚴咒〉更演變成僧眾每日早課的主軸，成爲大眾日日自我提醒「楞嚴」要義的重要行持（並當維持到末法滅盡，繼續作爲早課重點及精神結構）。

7. 明朝確定具備早晚定課的課誦型態

元朝雖重新編制天下寺院持守的道場清規，然舉國上下喇嘛教淫穢不斷，佛門大亂。明朝朱元璋建國，遂大力整飭，並督促統一佛教科儀，責成相關官署隨作檢核，如是爲佛教界制定更詳盡的規矩，以便十方叢林依循。就在這不斷

9 〈建散楞嚴會〉（《新纂卍續藏》冊 112，頁 36，上 6。）

10 元朝《幻住庵清規》〈月進〉〈楞嚴會〉（《新纂卍續藏》冊 111，頁 973，上 7。）〈楞嚴會〉是農曆 4 月 13 日啓建，農曆 7 月 13 日滿散。這《幻住庵清規》爲元朝中峰明本撰，重新審定叢林作息規矩，於延祐四年（1317）梓印。元朝《勅修百丈清規》卷 7 〈楞嚴會〉也是 4 月 13 日啓建，7 月 13 日滿散。《大正藏》冊 48，頁 1151，中 11-下 17。《勅修百丈清規》是東陽德輝在元朝至元二年（1336）依順宗之敕重新編輯的版本。

收攝統合的過程中，到了明末《嘉興藏》（明萬曆七年〔公元 1579 年〕發起，清康熙 15 年〔公元 1676 年〕完成造刻）的《諸經日誦集要》及明末蓮池株宏法師（公元 1535—1615 年）據之改編而成的新刻本時，已具備了今日早晚課的結構及內容；再對照歷史，此時離臨濟宗楊岐派 大慧宗杲禪師（公元 1089—1163 年）弘法已經過了數百年——佛法的實證從宋朝末年逐漸衰頹，及至元明清三朝皇室多信奉喇嘛教而成風，佛法更少有能悟之者。這應都是課誦儀軌形成而且逐漸豐富起來的背景。

（二） 現代早晚課的主要內涵——五堂功課

（兼略剖析）

像法時期（佛入滅後 500 年起，計一千年）與末法時期（佛入滅後 1500 年起，計一萬年）的寺院，常住僧眾亟需精進修行以避五欲洪流，因此集合大眾一起參與共修定課，以消弭彼此間的不和合，凝聚向心力，護持鑑照、增長道業，於是中國有了這早晚定課的規範。

早課可說是以「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的自勵精神，惕勵佛弟子不要懊悔、惡作，以新的一日重新開始修行用功，激發自己的向道心。晚課除了也課誦經典，其宗旨更提醒持戒、記持佛語，令學人心不放逸，以及檢討自己今天的過失，在晚課之後依所犯輕重，選擇「責心懺、對首懺或大眾懺（四人聽懺）」來如理羯磨懺悔、滅除罪過，令心清淨。

現行的早晚課可說是明末蓮池祿宏法師重新編定後的結果，數百年來，中國佛教寺院道場普遍接受奉行，此即早晚課著名的「五堂功課」。由於中國佛教規範欲受三壇大戒的新戒子必須考核這五堂功課，不熟悉者無法掛單受戒，因此普遍來說每位戒子都得熟悉五堂功課，後來這五堂功課就變成了各地道場的每日定課。

1. 第一堂功課：〈楞嚴咒〉

中國從結夏的九十日《楞嚴會》每天受持〈楞嚴咒〉開始，逐漸演變成不再限定結夏期間才舉寺誦念，而是全年的每天早課都以〈楞嚴咒〉作為五堂功課中的第一堂功課。此意義非常重大，因為本師釋迦牟尼佛在《楞嚴經》開示佛弟子：「已發成佛之願的佛弟子，在尚未證菩薩阿羅漢、尚未能出離三界輪迴之前，若不受持這楞嚴咒心而卻說他能坐道場、他的身心能遠離種種魔事，佛法中是絕對沒有這種道理的。」¹¹ 意即凡是大乘道場必定受持楞嚴咒心如來藏妙法，否則即非佛弟子。佛弟子秉持佛陀教誨，在每日晨朝建立《楞嚴會》，誦持〈楞嚴咒〉以遠離魔事，自他莊嚴、道場莊嚴，能令大乘法長久住世直至末法滅盡，因此是非常重要的定課。

¹¹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7：「亦說此呪名如來頂，汝等有學未盡輪迴，發心至誠趣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持此呪而坐道場、令其身心遠諸魔事，無有是處。」《大正藏》冊 19，頁 137，上 8-11。

此〈楞嚴咒〉即〈佛頂光明摩訶薩怛多般怛囉無上神咒〉。「摩訶」是「大」的意思，「薩怛多」是「白」，「般怛囉」是「傘蓋」；「薩怛多般怛囉」即是「白傘蓋」，是指自性清淨的如來藏心；此萬法本源如來藏心含攝一切法，如同大傘遮覆一切，故說「傘蓋」，所以這從佛頂放光而說的如來藏心神咒，就稱為「大白傘蓋咒」¹²。故知〈楞嚴咒〉的咒心就是如來藏，即佛法根本，三乘菩提都是依如來藏而建立。

2. 第二堂功課：《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古來有多種譯本，更有節譯本與全譯本之別¹³。目前寺院普遍流通的是 玄奘大師的譯本，內容與 鳩摩羅什大師的譯本幾乎相同，二譯本的主要差別在於「觀世音」菩薩及「觀自在」菩薩聖號之異；然 鳩摩羅什大師當年已曾說明「觀世音」菩薩又可稱為「觀自在」菩薩¹⁴，因此兩位大師所譯可說一致。

12 請詳：平實導師，《楞嚴經講記》第十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11年初版三刷，頁232。

13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譯者有 鳩摩羅什大師、玄奘大師、法月、般若三藏共利言等人、智慧輪、法成。其中，鳩摩羅什大師、玄奘大師所翻譯的是節譯本。經題略異的是 鳩摩羅什大師的《摩訶般若波羅蜜大明咒經》、法月的《普遍智藏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14 《注維摩詰經》卷1〈佛國品 第1〉：「『觀世音菩薩』：（鳩摩羅）什曰：世有危難稱名自歸，（觀世音）菩薩觀其音聲，即得解脫也。（觀世音菩薩）亦名『觀世念』（菩薩）、亦名『觀自在』（菩薩）也。」（《大正藏》冊38，頁331，上25-27。）僧肇是 鳩摩羅什大師的弟子，這《注維摩詰經》是他記錄 大師之所說。

玄奘大師楷定的《心經》版本是節譯本，經文僅兩百多字，容易誦持，因此成爲各法會誦經時的首選：

- (1) 《心經》主旨是藉經主 舍利弗菩薩的啓問，由法會現場 觀自在菩薩闡釋般若要義：如來藏妙眞如心，祂是從來「無智亦無得」的本心，與自己所生的七轉識心和合運行，種子如瀑流，出生五蘊、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等萬法，此妙眞如心——如來藏心——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就是第二轉法輪般若期所闡釋的法界根本心。
- (2) 此心契合第一堂功課〈楞嚴咒〉表彰的咒心——如來藏妙諦¹⁵，「五蘊、六入、十二處、十八界」一切諸法都是從如來藏心妙眞如性出生，此即圓成實

鳩摩羅什大師之證量，依北宋慈雲遵式《觀音經普門品重頌》：「〈第二重頌〉是隋煬大業中智者（法師）滅後，笈多所譯，方入大部，故《疏》（北宋四明知禮《觀音義疏記》）闕（此解）釋。《靈感傳》（《南山靈感傳》）天人語南山（道宣律師）云：『什師，八地菩薩，譯《法華》闕〈觀音重頌〉。』既涉冥報，信有此文。」《新纂卍續藏》冊 55，頁 287，上 3-6。

- ¹⁵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7：「十方如來誦此呪心成無上覺。」《大正藏》冊 19，頁 137，上 3。

這呪心就是這整部《楞嚴經》所說的「如來藏」。正法大善知識 平實菩薩摩訶薩一再說明：「楞嚴咒的咒心就是如來藏」、「找到了這個咒心，就是找到如來藏心」、「大白傘蓋如來藏心，是每一個有情的根本」。（請見：平實導師，《楞嚴經講記》第十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11 年 11 月初版三刷，頁 285-314。）

性（圓滿成就一切世間、出世間法的真實法性）。

此如來藏妙理貫串了三時聖教，如第一轉法輪的《央掘魔羅經》，第二轉法輪的《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實相般若波羅蜜經》，第三轉法輪的《楞伽經》、《楞嚴經》與《解深密經》等，前後一貫證明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就是真如心體，祂的自住境界從來無修無得、無我無人無法、無生無死、無出無入、無有變易。三乘菩提之涅槃就是依此真實如來藏的境界安立的，離此如來藏更無涅槃可說。

- (3) 成佛時，第八識內外俱淨，種子再無變異，遂更名為無垢識。第八識因地時唯相應「五遍行心所法」，到佛地一切功德具足顯發而又相應「五別境心所法、善十一心所法」，故稱為「常、樂、我、淨」。佛位時，第七識、第六識同樣具備此二十一心所有法，且第六識、第七識、第八識相通，更無隔閡。

早課第二堂功課——《心經》，標誌出中國僧眾信受大乘聖教，同時也契合第一堂功課〈楞嚴咒〉的宗旨。而這也是當年 玄奘菩薩在西天印度造《會宗論》的意旨：第二轉法輪般若與第三轉法輪方廣、唯識諸經的意旨相同，唯深淺廣狹不同，但同樣都是在說明法界實相心——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

3. 第三堂功課（晚課第一堂）：《佛說阿彌陀經》

在這末法時期已過一千年的五濁惡世，到處充滿魔波旬派遣而來的魔眷屬、魔使者，眾生又自相應許多習氣雜染，導致不清淨法現行成爲常態；然而本師 釋迦牟尼佛恆以大慈大悲憐憫一切有情，不論其來歷，亦不計較其破法之作意，都一體攝受進入佛門，成爲佛弟子。

釋迦牟尼佛無問自說西方極樂世界的殊勝、阿彌陀佛的不可思議功德，三次勸令末法時世大眾往生極樂，遠離娑婆惡世的種種苦難煎熬，這對帶著任務來到此地的魔使魔眷也有莫大的吸引力（他們也有胎昧，不記得自己的來歷），當然對原本就在五濁惡世的凡夫更是如此：不論習氣雜染多麼堅固，只要得以往生極樂世界，都會接受西方三聖的慈悲攝受，熏修佛法，成就佛果。因此，對極樂世界有信願行的道場而言，第三堂功課無疑應念誦這部《佛說阿彌陀經》。

然而，釋迦牟尼佛也同時在大乘經典囑咐大心佛子留駐娑婆護持正法，因此，跟隨 平實菩薩摩訶薩在此淨穢土成就自他莊嚴、續佛慧命的佛弟子，第三堂功課應該改誦發揚正法的大乘經典——即第二堂功課所誦的《般若波羅蜜多心經》，策勵自己師法如來藏妙真如心，未來也成爲《心經》所說的「觀自在菩薩」——千手千眼俱照見，攝受無邊苦眾生。

4. 第四堂功課（晚課第二堂）：〈大懺悔文〉

〈大懺悔文〉是宋朝密教行者不動法師編製的，他來自當時佛教已經完全密教化、怛特羅雙身法入篡佛門的印度。

（公元 8 世紀末，密教完全掌控南印度之後，印度佛教亦隨之覆滅，此即眾所皆知的天竺佛教悲劇——「密教興，佛教亡」）不動法師在已然全面密教化的印度出生、出家，受的是密教姪欲為道之法（男女雙修），得到他的密教上師灌頂傳承印定後，便獲得密教「金剛上師」的稱號，實際上是「男根上師」（密教外道崇拜男根通稱金剛）。這和密教／怛特羅佛教傳到西藏、蒙古、日本等地的喇嘛教是一樣的，本質都是外道上師。

不動法師有另一個稱號：「甘露法師」。甘露本來是天界的飲食，但被密教／怛特羅佛教取來作為特別含意：男女雙修灌頂時，密教弟子必須親自吞嚥上師與姪女佛母明妃交姪高潮流出的不淨物，稱之為甘露。所以，「甘露法師」就是「吞嚥男女淫液的外道法師」。

不動邪師撰製的〈大懺悔文〉係從唐朝密教外道譯師不空翻譯（宋朝不動重新編輯過）的《瑜伽集要頌口施食儀》取出其中「修明智行」¹⁶ 的大部分內容，另外加上〈讚佛偈〉、（密教獨有的）四歸依以及五十三佛而成；而「修明智行」的內容，一部分是取自佛教的《大寶積經》、四十卷本《大方廣佛華嚴經》，一部分是嫁接密教的外道內容而成。由此可知，〈大懺悔文〉主要是在彰顯密教特有的四歸依以取代真正佛教的三歸依。

¹⁶ 《瑜伽集要頌口施食儀》「修明智行」，《嘉興藏》冊 19，頁 205，下 1。

當佛菩薩在人間攝受眾生的同時，也在娑婆世界各處接引有情（如文殊師利菩薩常在龍宮說法），因此佛法懺儀是廣在法界中流通的。天魔波旬派遣眾多魔眷屬四出覓得、熟稔此法界流通的佛教懺法結構（如讚佛偈、三歸依、稱佛名號、懺悔經文及偈頌、發願迴向等），再由不動邪師援引來嫁接密教的四歸依，利用因緣滲入男女雙修染污法或雙身邪咒，最後反過來滲入人間的佛門引人入彀，讓佛弟子以為如〈大懺悔文〉等這些懺儀是佛教懺儀而奉行不悖；以上就是天魔波旬轉易佛弟子為密教行人的手法。在此略析〈大懺悔文〉：

- (1) 四歸依：〈大懺悔文〉一開始以偈頌讚佛之後，旋接外道四歸依：「南無皈依金剛上師、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¹⁷，這四歸依就是將外道男女雙修

17 《大懺悔文略解》卷上：「南無皈依金剛上師 皈依佛 皈依法 皈依僧」（《嘉興藏》冊30，頁917，下4-5。）

中文的「南無」是「歸依」的意思，但不動法師為了強調此懺儀的重點是要學人作密教的四歸依，因此特別標舉「南無皈依金剛上師」，以令佛教徒都先歸依他這位密宗外道上師，如此奉行密教四歸依、失去佛教三歸依之後，轉變成外道密教中人，永離佛道。

不動法師更在他重集的《瑜伽集要鬘口施食儀》多次標舉四歸依，如「我（某甲）及法界一切有情從今為始乃至未證菩提之間，誓願歸依金剛上師、三寶」（《嘉興藏》冊19，頁202，上17-18。）以及「唯願上師、三寶中圍佛會慈悲攝受」、「歸依金剛上師 歸依佛 歸依法 歸依僧」、「上師、三寶哀納受」等語，這些都證明了不動法師本是密教行者。

不動法師既非佛教法師，他編纂、倡導的懺儀〈大懺悔文〉是基於破

的金剛上師僭置於佛法僧三寶之上，讓學人以密教金剛上師唯命是從，當金剛上師傳男女雙修法時，悉皆從命共行具足人我執的偏邪謬法。故〈大懺悔文〉應從早晚課剔除出去，還給佛門僧眾清淨儀軌。

- (2) 稱佛名號：《瑜伽集要齒口施食儀》只有三十五佛¹⁸，〈大懺悔文〉則在三十五佛之前冠上五十三佛¹⁹，而各自形成兩個懺儀。世尊在《佛說決定毗尼經》中，金口親自宣說了三十五尊佛的懺悔文、懺悔法、懺悔偈，故依這部經來撰製懺儀是沒有問題的。五十三佛雖見於經典，然其完整性未如《佛說決定毗尼經》，因此密教人將五十三佛懺儀併三十五佛懺儀前後銜接在一起，只是單純結合二種懺儀而已，並沒有特殊的法理意義。（更詳細的解析請見下文討論《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的說明。）

- (3) 懺悔經文（及懺悔偈）：經查證，〈大懺悔文〉此段文字係取自《瑜伽集要齒口施食儀》，而後者則又

壞佛法的密教惡作意。我們佛弟子既知其然，便無道理再誦〈大懺悔文〉，遂其惡意，自失佛弟子的格。

18 實際上共三十六佛，最後另加「法界藏身阿彌陀佛」。見：《瑜伽集要齒口施食儀》，《嘉興藏》冊 19，頁 205，下 10-頁 206，上 1。

19 實際上共八十九佛：「普光佛」至「一切法幢滿王佛」為五十三佛，「釋迦牟尼佛」至「寶蓮華善住娑羅樹王佛」為三十五佛，最後另加「法界藏身阿彌陀佛」。見：《大懺悔文略解》卷上，《嘉興藏》冊 30，頁 917，下 14-頁 918，中 1。

取自《大寶積經》²⁰，也就是密續截取《大寶積經》的文字所成。

(4) 〈大懺悔文〉的發願迴向：〈大懺悔文〉此段文字取自《瑜伽集要鬘口施食儀》，而後者此段文字又有兩個組合體——前半部取自《大方廣佛華嚴經》²¹，後半部是嫁接的文字，且經查《中華電子佛

20 《大寶積經》卷 90〈優波離會 第 24〉：「如是等一切世界諸佛世尊常住在世，是諸世尊當慈念我。若我此生、若我前生，從無始生死已來所作眾罪，若自作、若教他作、見作隨喜；若塔、若僧、若四方僧物，若自取、若教他取、見取隨喜；五無間罪，若自作、若教他作、見作隨喜；十不善道，若自作、若教他作、見作隨喜；所作罪障，或有覆藏、或不覆藏，應墮地獄、餓鬼、畜生、諸餘惡趣、邊地下賤及蔑戾車；如是等處所作罪障，今皆懺悔。今諸佛世尊當證知我、當憶念我。我復於諸佛世尊前作如是言：『若我此生、若於餘生[*〈大懺悔文〉作「若我餘生」]，曾行布施、或守淨戒，乃至施與畜生一搏之食，或修淨行所有善根，成就眾生所有善根，修行菩提所有善根，及無上智所有善根，一切合集校計籌量，皆悉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過去未來現在諸佛所作迴向，我亦如是迴向。』『眾罪皆懺悔，諸福盡隨喜，及請佛功德，願成無上智；去來現在佛，於眾生最勝，無量功德海，我今歸命禮。』」《大正藏》冊 11，頁 516，上 13-中 4。

21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0〈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所有十方世界中，三世一切人師子，我以清淨身語意，一切遍禮盡無餘。……我昔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恚癡[*大懺悔文作『皆由無始貪瞋癡』]，從身語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懺悔。……所有禮讚供養福，請佛住世轉法輪，隨喜懺悔諸善根，迴向眾生及佛道。」《大正藏》冊 10，頁 847，上 2-25。

典》，此後半文字的最早出處即是《瑜伽集要餓口施食儀》本身²²。

綜上所述，〈大懺悔文〉多處強調密教的四歸依（詳前文「四歸依」之註腳），以取代佛教的正信三歸依；這密教的歸依金剛上師，是預藏了男女雙修的伏筆。此密教金剛上師秉承天魔波旬之意，傳授外道雙修法，由密教羅刹、夜叉（扮演男佛父、女佛母）為大家示範如何雙修，令大眾耳濡目染不斷熏習成種，如是串習之後，內心對真正的佛法僧三寶不再恭敬信受，終日所見、所思、所想都不離男女姪欲。天魔波旬甚至能作諸方便，化現成佛菩薩身相，令佛弟子以為真是佛菩薩親自現身示教；天魔波旬更能隨心所欲投放給念，令學人以為真是自己的作意，於是便在佛菩薩聖像前公然男女裸體交合，以此淫穢事來作密教外道的供「佛」（實際是羅刹、夜叉假佛），最後達到天魔波旬全面轉易佛弟子成為密教行者、全面覆滅佛教的目的。因此，為維護佛教道場清淨，應將這歸依密教的〈大懺悔文〉從佛門早晚課剔除出去。

22 《瑜伽集要餓口施食儀》：「願將以此勝功德，回向無上真法界。性相佛法及僧伽，二諦融通三昧印，如是無量功德海，我今皆悉盡回向。所有眾生身口意，見惑彈謗我法等，如是一切諸業障，悉皆消滅盡無餘。念念智周於法界，廣度眾生皆不退，乃至虛空世界盡，眾生及業煩惱盡。如是四法廣無邊，願今回向亦如是。」《嘉興藏》冊 19，頁 206，中 16-23。

又，後世根據密教外道不動法師〈大懺悔文〉調整成爲《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等懺儀，基本上是延續此〈大懺悔文〉的過失，其內容仍有密教的四歸依紊亂佛門（雖然有些流通版本已經刪除密教四歸依，然學人難辨真偽）。持此懺儀的佛弟子甚多，雖然本意未必是信受金剛上師，然〈大懺悔文〉製作之初既已有密教外道轉易佛弟子的意圖，則佛弟子當無道理再持此懺儀。（待續）



為感懷 玄奘菩薩對大乘佛法的貢獻，以及對後世佛弟子們的綿長教化，歷經多時規劃拍攝製作的《玄奘文化千年路》影集，已擇於 玄奘菩薩誕辰紀念日——農曆 3 月 9 日（今年〔2020 年〕適逢國曆 4 月 1 日），於 YouTube 平台上線隆重推出。

此影集共計七集，主要以動態插畫方式呈現故事的情節，輔以訪談敘事橋段，鋪陳出 玄奘大師傳奇的一生：他如何出家？如何在十三歲時即能上座開演大乘經論，使僧俗四眾聽聞大為驚歎與敬服？他如何克服重重險阻遠赴天竺取經？在印度那爛陀寺如何跟隨戒賢論師學習？如何得到當時五印度共主戒日王的敬重？如何在曲女城無遮大會上顯發第一義諦法要折服眾人？回國後又如何獲得唐朝帝皇的支持而開展譯經工作？如何弭平唐朝當時佛教界普遍存在的種種疑惑和錯解，乃至對後世的禪宗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在譯場鞠躬盡瘁並交代弟子用草蓆裹送、不立碑銘的身影，又對後人樹立了什麼樣的典範？內容生動活潑而感人，極為精彩。

歡迎諸位大德掃描下面 QR-CODE 或進入下面網址觀賞，也歡迎訂閱《玄奘文化千年路》YouTube 頻道及轉推給親朋好友共同觀看。阿彌陀佛！

QR-CODE :



連結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We3FTzu6A--c4M7_y6i8lQ/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卅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穢，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 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

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 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

¹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²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³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⁴ 《大正藏》冊 19，頁 151，中 1-9。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

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的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為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為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為「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矗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為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

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為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為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爲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察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真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龍樹菩薩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非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汙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諍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

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為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事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

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布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

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3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2 年上半年禪淨班，已於四月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新班開課旁聽期間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6 樓 28、29），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3（週六）**新開設禪淨新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2（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2022/04/23（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
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
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
19:30。**2022/04/23（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
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

每週六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 平實導師開示之
《大法鼓經》DVD，同週次播放相同內容；歡迎會外學人共
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
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已於
2021/3/23 講授圓滿。自 2021/3/30 開始宣講《解深密經》，
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
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解深密經》是闡述唯識義理最重要的經典之一，經中演示 佛陀自內所證之境智行果以及「諸法唯識」之最極甚深祕密妙義，明文標舉如何是「阿陀那識爲依止、爲建立故，六識身轉」之八識甚深義理，闡述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之「唯一佛乘」，並清楚點明第三轉法輪諸經方爲最究竟了義。此中詳細開闡云何一切法三自性相？前後三轉法輪之關係爲何？何謂「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云何知法？云何知義？於菩薩道止觀修行中，如何遣除諸相？如何對治諸障？如何引發廣大威德？菩薩十地之功德與諸所對治爲何？云何是如來法身及化身的圓滿功德？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現量闡釋了義正法之種智妙理，可謂數百年難得一聞，精彩可期！所演示唯識義理一一皆是自心現量，真實證解者聞之必然親切相應；系統而深入詳釋大乘止觀的實修方法，是修學佛菩提道的重要依據，對於學人深具振聾發聵、開啓智慧之功德，佛子們千萬不可錯過。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同沐 如來不可思議之聖教法雨，普令菩提分苗生機茁壯，共紹佛種使不斷絕。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第七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爲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

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一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解深密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二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

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3/1/8（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八、台北、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3/1/22（日）正月初一上午 9：30 舉行正覺新春《金剛經》法會及拜願，歡迎同修及眷屬攜伴於就近講堂參加。

九、台北講堂將於 2023/2/12（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為嘉惠十方佛子、同修親眷及有緣大眾禮佛拜懺，「線上大悲懺法會」將每月於官網重播，播出日期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2023/1/15（週日）～2023/1/28（週六）為本會年假，全部共修課程均暫停，2023/1/30（週一）恢復共修。新春期間正月初一～初七 9:00～17:00 開放台北講堂；大溪禪三道場（正覺祖師堂）為正月初一～初三 10:00～16:00，方便會員供佛、祈福及會外人士請書。

十一、2023 年上半年禪一，因疫情緣故，暫停舉辦。

十二、2023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3 /30（週四）～4/2（週日）舉行，第二梯次於 4 /13（週四）～4/16（週日），第三梯次於 4 /27（週四）～4/30（週日）舉行。

十三、2023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1/22、1/23、1/24、3/5、5/20、5/21。（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 本會各項法務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及政府防疫法令之規定，適時作必要之調整，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之最新消息：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四、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五、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爲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

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六、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七、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

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八、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

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二十、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

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一、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三、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

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定價新台幣 320 元。

二十四、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定價新台幣 320 元。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五、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3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二輯已於 2021 年 12 月再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六輯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 2021 年 10 月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 400 頁。）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內容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八、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

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已於 2013 年 8 月 31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 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已於 2013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

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一、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 年 5 月 31 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

區分爲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爲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爲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爲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二、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冊各 350 元。上冊已於 2018 年 7 月 31 日出版，下冊已於 2018 年 9 月 3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

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三、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 2013 年底至 2017 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已於 2022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

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己相心」或「相應所慮、所

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爲佛子們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謹先預告。

三十五、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冊，每冊各四百餘頁，爲註釋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一冊即將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

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為《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內文 370 頁；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攝屬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預定將於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

三十六、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為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

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七、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八、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三十九、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
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四十、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佛教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3 年已經是連續第 12 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寒冬送暖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超過 580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寒冬送暖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

正覺同修會、佛教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九、《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參閱第 2 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四十、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勦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2/12/27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涵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 (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 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初版首刷至第四刷，都可以寄來免費更換為第二版，免附郵費)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售價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9.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40.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41.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42.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43.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4.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5.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6.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7. **童女迎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8.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9.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50.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51.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爲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52.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53.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54.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5.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6.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7. **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爲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 58.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各 350 元
- 59.山法——西藏關於他空與佛藏之根本論
篤補巴·喜饒堅贊著 傑弗里·霍普金斯英譯
張火慶教授、呂艾倫老師中譯 精裝大本 1200 元
- 60.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一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 61.成唯識論 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鉅論。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 62.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2023 年 1 月 30 日開始出版 共六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 63.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述著。共十輯，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預計 2023 年五月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到九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 64.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 65.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 66.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大法鼓經講義》出版後發行
- 67.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 68.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69.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70.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 71.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72.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 73.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4. **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7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7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8.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1.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 Fax.02-2915-6275（代表號）

零售：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 12.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八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二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六天中可能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八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

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 | | |
|---|---------------------------------|-----------------|
| 1.無相念佛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6 元 |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52 元 |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76 元 |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6 元 |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1 元 |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6 元 |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 平實導師編 | 回郵 80 元 |
| |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 (長26.5cm×寬19cm) | 回郵 52 元 |
| 10.明心與初地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1 元 |
| 11.邪見與佛法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6 元 |
| 12.甘露法雨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6 元 |
| 13.我與無我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6 元 |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 正德老師著 | 回郵 52 元 |
| |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6 元 |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 |
|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17.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76 元 |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 正圓老師著 | 回郵 76 元 |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 正德老師著 |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52 元 |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52 元 |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76 元 |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第一輯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 釋正安法師著 |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25.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26.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27.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28.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29.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30.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1.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32. **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33. **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34.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31 元
35.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37.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8.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8.真假沙門—依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9.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

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 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2 年 12 月 30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35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